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9)011762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升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高升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 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 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完整性、预计担保损失的合理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2)所述,高升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在未经高升控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或授权的情况下,多次私自使用高升控股公司公章以高升控股公司的名义作为共同借款人或担保人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实际控制人之关联方的融资提供担保(以下统称“违规担保事项”)。

2018年9月至本报告出具日,高升控股公司多次对违规担保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

高升控股公司已披露的违规担保事项数量多、金额巨大,并已涉及多起诉讼。本报告期,高升控股公司对违规担保事项计提了预计损失62,024.24万元,计入营业外支出和预计负债。

上述违规担保事项表明高升控股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确认高升控股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完整性,同时我们无法判断高升控股公司对外担保的有效性及其计提预计损失金额的合理性。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营业外支出、预计负债、或有事项、关联交易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的列报或附注的披露作出调整,以及可能涉及的调整金额或内容。

2、 收购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麒通信”)99.997%股权事项

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高升控股公司与华麒通信股东刘凤琴等共55名自然人以及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丰华益新兴产业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深圳君丰”)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拟向华麒通信股东刘凤琴等共55名自然人以及深圳君丰(以下简称“交

易对手”）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华麒通信 99.997%股权，交易总对价为 91,896.96 万元。其中拟发行 33,428,228 股（后重组期间高升控股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为 66,856,456 股）支付交易总对价的 55%；拟募集配套资金，以现金支付交易总对价的 45%，即 41,353.48 万元。现金对价应在华麒通信股东变更为高升控股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 4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定价基准日为高升控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7 年 12 月 12 日），经与交易对方协商，以股份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确定发行价格为股份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5.11 元/股。根据高升控股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7.56 元/股。

2018 年 4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凤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7 号），核准高升控股公司向刘凤琴等 26 个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5,383 万元。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18 年 6 月 12 日，交易对手将持有的华麒通信 99.997%股权过户至高升控股公司名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8 年 10 月 25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正式将本次收购股份支付对价 66,856,456 股登记至刘凤琴等 26 个自然人名下，正式列入高升控股公司的股东名册。

2018 年 11 月 19 日，高升控股公司完成本次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交易过程显示，在董事会就收购事项的决议公告日（2017 年 12 月 12 日）至购买日（2018 年 10 月 25 日）之间时间间隔较长，在此期间高升控股公司股票价格由 7.56 元/股跌至 3.72 元/股，出现了大幅下跌。拟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的中国证监会之批复即将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失效。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高升控股公司需自筹资金支付本次收购的现金对价 41,353.48 万元。截止本报告出具日，高升控股公司以自有资金仅支付了 500 万元现金对价，已有三位交易对手因未收到现金对价对高升控股公司提起诉讼或寄发律师函。同时，高升控股公司因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 所述违规担保事项已经涉及多起诉讼及财产冻结，高升控股公司预计将承担 62,024.24 万元的损失。因此，高升控股公司未来是否有能力支付本次收购华麒通信股权现金对价 41,353.48 万元，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综上，我们无法判断收购华麒通信事项可能对高升控股公司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3、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5（4）所述，截止2018年12月31日高升控股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云海”）拟向北京九州恒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恒盛”）收回于2017年支付的工程款3,000.00万元。因九州恒盛认为创新云海在其申请电力报装手续过程中的配合存有异议，创新云海虽然多次向九州恒盛提出退款要求，鉴于双方未能对违约责任达成一致，截止本报告期末创新云海仍未能收回该3,000.00万元预付工程款。同时，创新云海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300.00万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我们未能收回对九州恒盛的往来询证函，且未能就上述事项对九州恒盛实施访谈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对该款项的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其他应收款、资产减值损失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可能涉及的调整金额。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准确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2所述，因高升控股公司子公司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莹悦网络”）未完成收购时对2018年的业绩承诺，以及预计也无法完成2019年的业绩承诺。根据高升控股公司与承诺方袁佳宁、王宇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及系列补充协议约定，承诺方袁佳宁、王宇需向高升控股公司补偿3,866.95万股高升控股公司股票，若承诺方持股数量不足以补偿时，差额部分以现金补偿。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袁佳宁和王宇累计持有高升控股股票6,639.43万股，其中已质押股票数量为3,200.00万股，可用于补偿的股票数量为3,439.43万股。由于承诺方拟补偿股票，但未向高升控股公司提供解除股票质押方案及保障措施，因此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对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可能涉及的调整金额。

5、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所述，高升控股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鄂证调查字201861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高升控股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调查正在进行中。由于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的结果对高升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高升控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高升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高升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高升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高升控股公司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高升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4月2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505,689,435.28	598,011,737.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 2	152,598,152.6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 3	487,785,052.45	283,877,026.99
预付款项	(七) 4	31,884,619.85	25,739,502.14
其他应收款	(七) 5	44,355,847.85	6,647,034.83
存货	(七) 6	84,767,578.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7	153,731,181.44	16,647,964.98
流动资产合计		1,460,811,868.35	930,923,266.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9	500.05	39,324.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10	426,911,420.26	340,276,511.58
在建工程	(七) 11	232,727.27	75,449,546.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12	108,508,885.41	82,036,388.96
开发支出	(七) 13	136,591.49	917,648.85
商誉	(七) 14	1,310,617,953.75	2,439,130,442.32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5	27,371,949.23	17,462,88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6	2,433,895.37	1,018,96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17	11,588,902.61	30,52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7,802,825.44	2,986,856,711.22
资产总计		3,348,614,693.79	3,917,779,978.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会合01 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 19	161,925,882.40	108,159,855.51
预收款项	(七) 20	59,988,741.41	10,034,137.72
应付职工薪酬	(七) 21	30,795,687.12	2,056,761.39
应交税费	(七) 22	29,960,142.26	38,989,162.95
其他应付款	(七) 23	451,710,254.40	60,680,054.7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4,380,707.59	219,919,972.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 24	620,242,400.00	
递延收益	(七) 25	186,666.67	346,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17	53,745,815.11	12,531,368.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4,174,881.78	12,878,034.67
负债合计		1,408,555,589.37	232,798,006.96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26	1,088,491,792.00	510,817,668.00
资本公积	(七) 27	3,182,526,951.69	3,314,246,813.53
减：库存股	(七) 28	21,533,470.00	21,533,470.00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七) 29	47,794,601.50	47,794,601.50
未分配利润	(七) 30	-2,364,940,688.01	-168,907,085.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32,339,187.18	3,682,418,527.74
少数股东权益		7,719,917.24	2,563,443.36
股东权益合计		1,940,059,104.42	3,684,981,971.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348,614,693.79	3,917,779,978.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 31	900,826,494.92	868,209,877.68
其中：营业收入		900,826,494.92	868,209,877.68
二、营业总成本		2,580,517,810.43	688,648,536.74
其中：营业成本	(七) 31	710,152,230.27	585,516,441.46
税金及附加	(七) 32	4,525,648.32	1,841,805.30
销售费用	(七) 33	18,775,208.94	17,796,394.42
管理费用	(七) 34	110,300,166.20	66,977,153.14
研发费用	(七) 35	25,987,387.86	14,701,489.56
财务费用	(七) 36	-2,780,976.01	-1,736,621.1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475,882.54	2,179,973.12
资产减值损失	(七) 37	1,713,558,144.85	3,551,874.01
加：其他收益	(七) 38	4,210,412.95	493,264.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9	3,421,659.55	7,840,600.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24.84	-8,520.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0	152,598,152.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41	-5,825,224.29	2,783.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5,286,314.62	187,897,989.88
加：营业外收入	(七) 42	143.28	2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 43	620,997,130.17	1,636.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6,283,301.51	187,916,353.86
减：所得税费用	(七) 44	49,502,172.96	31,177,203.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5,785,474.47	156,739,150.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5,785,474.47	156,739,150.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6,033,602.72	156,360,393.8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128.25	378,756.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95,785,474.47	156,739,150.58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6,033,602.72	156,360,393.8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128.25	378,756.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 45	-2.13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2.13	0.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356,115.00	940,130,287.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264.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6 (1)	6,526,327.43	6,307,75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3,882,442.43	946,541,306.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0,466,875.74	601,645,444.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734,898.57	54,437,411.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418,446.33	72,941,78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6 (2)	153,420,674.82	36,518,16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8,040,895.46	765,542,79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1,546.97	180,998,506.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80,465.78	8,320,068.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10,710.12	122,451.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6 (3)	367,977,909.36	9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769,085.26	988,442,520.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595,810.16	347,814,72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669,659.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6 (4)	480,000,000.00	9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595,810.1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826,724.9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4,473.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46 (5)		4,956,7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1,19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0,000.00	-6,081,193.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81,454.84	-359,396.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703,723.09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7,211,737.90	772,695,688.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508,014.81	597,211,737.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817,668.00	3,314,246,813.53	21,533,470.00		47,794,601.50	-168,907,085.29	2,563,443.36	3,684,981,97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0,817,668.00	3,314,246,813.53	21,533,470.00		47,794,601.50	-168,907,085.29	2,563,443.36	3,684,981,971.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7,674,124.00	-131,719,861.84				-2,196,033,602.72	5,156,473.88	-1,744,922,866.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6,033,602.72	248,128.25	-2,195,785,474.4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6,856,456.00	379,097,806.16					4,908,345.63	450,862,607.79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66,856,456.00	379,097,806.16					4,908,345.63	450,862,607.7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10,817,668.00	-510,817,66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10,817,668.00	-510,817,66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8,491,792.00	3,182,526,951.69	21,533,470.00		47,794,601.50	-2,364,940,688.01	7,719,917.24	1,940,059,104.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1,273,668.00	3,315,465,815.43	37,284,100.00		47,794,601.50	-325,267,479.11	2,184,686.60	3,514,167,19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1,273,668.00	3,315,465,815.43	37,284,100.00		47,794,601.50	-325,267,479.11	2,184,686.60	3,514,167,192.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000.00	-1,219,001.90	-15,750,630.00			156,360,393.82	378,756.76	170,814,77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360,393.82	378,756.76	156,739,150.5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56,000.00	-1,219,001.90	-15,750,630.00					14,075,628.1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456,000.00							-456,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219,001.90	-15,750,630.00					14,531,628.10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0,817,668.00	3,314,246,813.53	21,533,470.00		47,794,601.50	-168,907,085.29	2,563,443.36	3,684,981,971.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企01 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6,426.46	227,688,552.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2,598,152.6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322,811.63	
其他应收款	(十六) 1	70,750,755.45	17,520,257.67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42,318.51	318,165.20
流动资产合计		228,420,464.73	245,526,975.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 2	2,702,748,549.53	3,164,502,511.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0,989.54	37,565.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72,934.68	1,766,097.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80,079.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83,343.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0,535,896.64	3,166,306,173.63
资产总计		2,948,956,361.37	3,411,833,148.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负债及股东权益)

会企01 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914,849.08	799,999.80
应交税费		3,428,076.23	4,278,305.56
其他应付款		452,102,576.97	60,915,878.7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7,445,502.28	65,994,184.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620,242,4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149,538.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8,391,938.17	
负债合计		1,115,837,440.45	65,994,184.12
股东权益：			
股本		1,088,491,792.00	510,817,668.00
资本公积		3,182,526,951.69	3,314,246,813.53
减：库存股		21,533,470.00	21,533,470.00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7,794,601.50	47,794,601.50
未分配利润		-2,464,160,954.27	-505,486,648.43
股东权益合计		1,833,118,920.92	3,345,838,964.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48,956,361.37	3,411,833,148.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会企02 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 3		1,920,416.75
减：营业成本	(十六) 3		1,920,416.75
税金及附加		346,598.71	40,408.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3,386,105.60	21,229,928.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3,492.57	-615,619.4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02,651.90	464,776.91
资产减值损失		1,411,239,897.56	-32,577.1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 4	1,999,689.84	7,849,121.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598,152.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0,281,266.78	-12,773,018.7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620,243,500.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0,524,767.67	-12,773,018.72
减：所得税费用		38,149,538.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674,305.84	-12,773,018.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8,674,305.84	-12,773,018.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58,674,305.84	-12,773,018.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1,662.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51.90	3,877,38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51.90	6,009,050.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0,802.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34,191.29	10,629,39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533.75	904,403.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23,430.02	24,153,58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967,155.06	38,038,18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4,503.16	-32,029,133.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19,671.23	8,320,068.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119,671.23	988,320,068.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305,576.00	944,339.4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5,631,717.83	303,746,945.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937,293.83	1,254,691,28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817,622.60	-266,371,21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6,7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6,7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6,72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682,125.76	-303,357,070.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688,552.22	531,045,623.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6,426.46	227,688,552.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8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817,668.00	3,314,246,813.53	21,533,470.00		47,794,601.50	-505,486,648.43	3,345,838,964.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0,817,668.00	3,314,246,813.53	21,533,470.00		47,794,601.50	-505,486,648.43	3,345,838,964.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7,674,124.00	-131,719,861.84				-1,958,674,305.84	-1,512,720,043.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8,674,305.84	-1,958,674,305.8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6,856,456.00	379,097,806.16					445,954,262.16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66,856,456.00	379,097,806.16					445,954,262.16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10,817,668.00	-510,817,66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10,817,668.00	-510,817,66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8,491,792.00	3,182,526,951.69	21,533,470.00		47,794,601.50	-2,464,160,954.27	1,833,118,920.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7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1,273,668.00	3,315,465,815.43	37,284,100.00		47,794,601.50	-492,713,629.71	3,344,536,35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1,273,668.00	3,315,465,815.43	37,284,100.00		47,794,601.50	-492,713,629.71	3,344,536,355.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6,000.00	-1,219,001.90	-15,750,630.00			-12,773,018.72	1,302,60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73,018.72	-12,773,018.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56,000.00	-1,219,001.90	-15,750,630.00				14,075,628.1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456,000.00						-456,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219,001.90	-15,750,630.00				14,531,628.10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0,817,668.00	3,314,246,813.53	21,533,470.00		47,794,601.50	-505,486,648.43	3,345,838,964.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 1993 年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生(1993)6 号文件批复同意，以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原名为湖北仙桃毛纺集团有限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湖北省经济开发公司、华夏证券湖北有限公司、湖北省纺织品公司三家公司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取得仙桃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核发的 914290042717506470 号营业执照。

公司 1993 年 3 月 26 日成立时的总股本为 5,500 万元。

1997 年湖北省体改委以鄂体改（1997）18 号文批准同意公司 1996 年度分配方案，即向全体股东按 10：5 比例送红股，送股后的总股本为 8,250 万元。

1998 年 3 月湖北省体改委以鄂体改（1998）17 号文批复同意公司 1997 年度分配方案，即向全体股东按 10：6 比例送红股，送股后的总股本达到 13,200 万元。

2000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30 号文批复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00 万元，发行后总股本为 18,700 万元，并于 2000 年 4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05 年公司实施分配方案，以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股本增加 5,610 万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24,310 万元。

2015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32 号文批复同意，公司向于平、翁远、许磊、董艳和赵春花 5 人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共计 105,140,185 股；同时向北京宇驰瑞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驰瑞德”）非公开发行 79,275,198 股股份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发行股份后总股本为 42,751.54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5 日，根据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授予董事、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限制性股票 3,430,000 股，发行股份后总股本为 43,094.54 万元。

2016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13 号文批复同意，公司向袁佳宁、王宇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共计 33,197,138 股；同时非公开发行 47,131,147 股股份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发行股份后总股本为 51,127.37 万元。

2017年5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范磊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其所持有限制性股票120,000股；2017年10月27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刘歧、郑飞龙、邝文琳、宋韶颖、胡雪梅、雷家军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其所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336,000股。

2018年4月13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51,127.37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102,163.53万元。

2018年4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757号文批复同意，公司向刘凤琴、付刚毅等26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共计发行66,856,456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849.18万元，股本为人民币108,849.18万元。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中国湖北省仙桃市。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湖北省仙桃市仙桃大道西端19号万钜国际大厦。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营业务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主要经营活动包括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Internet Data Center，简称IDC）、内容分发网络业务（Content Deliver Network，简称CDN）、“云评测+云监测+云加速”一站式性能应用性能监测和管理服务（Application Performance Monitoring & Management，简称APM）、大容量虚拟专用网络服务以及通信工程建设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

公司子公司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升科技”）通过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以及电信资源搭建平台，通过平台向客户提供IDC、CDN及APM服务，收取服务费用。公司子公司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莹悦网络”）依托大容量虚拟专用网系统平台及运营支撑系统，结合客户所处行业的特点及自身特征，向客户提供虚拟专用网连接解决方案，取得相关服务费用。公司子公司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麒通信”）主要提供通信工程建设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宇驰瑞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驰瑞德”），宇驰瑞德的控股股东为韦振宇先生，因此韦振宇先生为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2019年4月2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20家，详见本附注（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见本附注（八）。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

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

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2。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

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

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①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

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

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

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300 万元以上（包括 3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包括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3个月	0	3
3-6个月	2	3
6-12个月	3	3
1年至2年（含2年）	10	10
2年至3年（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生产成本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

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

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专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4	5	23.75
其他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

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年限、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49	2.04
软件著作权	10	10
自主研发软件	10	10
外购软件	3-10	10-33.33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7、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

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0、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

用。

本公司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2、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

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3、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提供劳务收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内容分发网络业务(Content Delivery Network)简称CDN,指集团通过在现有的Internet中增加一层新的网络架构,将网站的内容发布到最接近用户的网络边缘,使用户可以就近取得所需的内容,解决Internet网络拥挤的状况,提高用户访问网站的响应速度,从技术上全面解决由于网络带宽小、用户访问量大、网点分布不均等原因所造成的用户访问网站响应速度慢的问题。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为:初始调试费,在调试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一次确认收入;其他收入按客户每月实际使用情况,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①相关服务已提供;②与服务计费相关的计算依据经客户确认;③预计与收入相关的款项可以收回。

2) 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Internet Data Center)简称IDC,指集团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带宽资源,建立标准化的电信专业级机房环境,为客户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以及相关增值等方面的全方位服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为:合同约定收取固定租用费的,根据合同约定,按月确认收入;合同约定按流量计量的,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①相关服务已提供;②与服务计费相关的计算依据经客户确认;③预计与收入相关的款项可以收

回。

3) “云评测+云监测+云加速”一站式性能应用性能监测和管理服务 (Application Performance monitoring & Management) 简称APM, 本集团APM业务包括: 云监测, 云测评, 云加速服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为: 合同约定收取固定服务费的, 根据合同约定, 按月确认收入; 合同约定按流量计量的, 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①相关服务已提供; ②与服务计费相关的计算依据经客户确认; ③预计与收入相关的款项可以收回。

4) 大容量虚拟专用网络技术服务收入, 指公司通过依托大容量虚拟专用网系统平台及运营支撑系统, 结合客户所处行业的特点及自身特征, 向客户提供虚拟专用网连接解决方案, 取得相关服务收入。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为: 初始调试费, 在调试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一次确认收入; 合同约定收取固定租用费的, 根据合同约定, 按月确认收入。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①相关服务已提供; ②与服务计费相关的计算依据经客户确认; ③预计与收入相关的款项可以收回。

5) 提供代理服务收入, 公司利用已有的客户资源, 为运营商介绍客户, 由运营商直接为客户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以及其他增值服务, 公司依据运营商提供给客户的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收取代理费。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为: 合同约定收取固定服务的, 根据合同约定, 按月确认收入; 合同约定按流量计量的, 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①相关服务已提供; ②与代理费相关的计算依据经客户确认; ③预计与收入相关的款项可以收回。

6) 通信工程建设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通常在与客户签署框架协议或具体业务合同后, 按照客户要求开展具体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工作, 待服务工作完成后, 向客户提交项目成果文件, 客户会就项目成果文件组织评审验收, 待验收通过后, 服务工作已经实质性完成。在验收时根据确定的收费金额确认收入并同时结转成本。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4、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

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

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

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8、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29、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集团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集团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②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部于2018年9月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销售额	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2

注 1：增值税销项税率征收率分别为 17%、16%、10%、6%，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根据财政部与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 和 11% 税率的，分别调整为 16%、10%。

注 2：本集团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15
杭州远石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游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5
吉林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15
香港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16.5
高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6.5
高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0
昆明万兆科技有限公司	20
沈阳云耀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20
本公司	25
北京云游四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5
杭州高升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高升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魔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25
上海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25
上海高升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宏宇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2017 年 9 月 25 日，子公司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重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

书编号：GR201722000144)，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政策，高升科技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升科技 2017 年至 2019 年执行 15% 的优惠所得税税率。

(2) 2016 年 12 月 1 日，子公司杭州远石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3001871），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政策，杭州远石科技有限公司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杭州远石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执行 15% 的优惠所得税税率。

(3) 2017 年 10 月 23 日，子公司上海游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31000212），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政策，上海游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上海游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执行 15% 的优惠所得税税率。

(4) 2016 年 12 月 1 日，子公司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11000961），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政策，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执行 15% 的优惠所得税税率。

(5) 2016 年 11 月 1 日，子公司吉林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22000023），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政策，吉林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吉林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执行 15% 的优惠所得税税率。

(6) 根据财税〔2018〕77 号《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沈阳云耀天成科技有限公司、昆明万兆科技有限公司本期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七) 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18 年 1-12 月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7 年 1-12 月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367.35	12,228.43
银行存款	423,419,647.46	597,199,509.47
其他货币资金	82,181,420.47	800,000.00
合计	505,689,435.28	598,011,737.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98,569.55	5,835,141.24

注：其他货币资金履约保函保证金为2,191,420.47元，冻结期限在一年以内的银行存款79,990,000.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2,598,152.68	
其中：初始确认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152,598,152.68	
合计	152,598,152.68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说明

① 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利润承诺期间承诺利润对公司承诺赔偿事项

根据公司与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莹悦网络”）原股东袁佳宁、王宇签署了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之约定，袁佳宁、王宇（以下简称“承诺方”）承诺，莹悦网络 2016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6,000.00 万元，2017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7,000.00 万元，2018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9,000.00 万元，2019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11,100.00 万元。前述所称净利润均指莹悦网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莹悦网络所有者的净利润。

莹悦网络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24,436,156.26 元，未完成承诺的净利润。根据上述系列协议的约定，承诺方应补偿公司股份数量为 21,928,087 股。截止本财务报

表批准报出日，承诺方尚未向公司支付股票。

同时，根据经管层批准的 2019 年莹悦网络的盈利预测，预计 2019 年莹悦网络也将无法完成承诺的净利润，承诺方预计应补偿公司股份数量为 16,741,432 股。该部分补偿股票的数量将最终以 2019 年的实际实现情况确定。

报告期末，公司评估了承诺方支付的信用风险等因素，按照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3.32 元/股对上述按照约定的补偿金额做出合理估计并指定为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128,382,803.08 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8,382,803.08 元。

②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在承诺期间其股权减值对公司承诺赔偿事项

根据公司与刘凤琴等 26 名自然人（以下简称“承诺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以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在利润补偿期内（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将于每个会计年度期末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交易公司购买的华麒通信 99.997% 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的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标的资产期末发生减值，则承诺方应另行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经测试，标的资产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价值为 863,828,684.36 元，减值金额为 55,140,975.39 元。最终计算的承诺方应向公司补偿公司股票数量为 7,293,780 股，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承诺方尚未向公司支付股票。

按照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3.32 元/股对上述按照约定的补偿金额做出合理估计并指定为一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24,215,349.60 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215,349.60 元。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486,064.20	31,610,141.86
应收账款	470,298,988.25	252,266,885.13
合计	487,785,052.45	283,877,026.99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04,272.33	5,902,177.34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981,791.87	25,707,964.52
合计	17,486,064.20	31,610,141.86

(2)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15,188.00	
合计	2,915,188.00	

(4)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482,064,766.31	99.52	11,765,778.06	2.44	470,298,988.25
组合小计	482,064,766.31	99.52	11,765,778.06	2.44	470,298,988.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2,300.00	0.48	2,342,300.00	100.00	
合计	484,407,066.31	100.00	14,108,078.06	2.91	470,298,988.25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256,543,527.93	99.10	4,276,642.80	1.67	252,266,885.13
组合小计	256,543,527.93	99.10	4,276,642.80	1.67	252,266,885.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2,300.00	0.90	2,342,300.00	100.00	
合计	258,885,827.93	100.00	6,618,942.80	2.56	252,266,885.1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个月	324,104,326.18		
3-6个月	69,438,766.17	1,388,775.32	2
6-12个月	49,464,929.05	1,483,947.87	3
1至2年（含2年）	31,481,980.19	3,148,198.02	10
2至3年（含3年）	3,659,815.74	1,829,907.87	50
3年以上	3,914,948.98	3,914,948.98	100
合计	482,064,766.31	11,765,778.06	2.44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个月	166,196,398.44		
3-6个月	58,721,891.76	1,174,437.83	2
6-12个月	16,212,843.64	486,385.31	3
1至2年（含2年）	13,994,457.22	1,399,445.72	10
2至3年（含3年）	403,125.87	201,562.94	50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年以上	1,014,811.00	1,014,811.00	100
合计	256,543,527.93	4,276,642.80	1.67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市快播科技有限公司	2,342,300.00	2,342,30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342,300.00	2,342,300.00	100.00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89,783.77 元，因合并范围变更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7,978,919.03 元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8,372,963.92	16.18	0-2 年	717,039.64
第二名	56,057,673.04	11.57	0-3 个月	
第三名	29,535,220.43	6.10	0-2 年	653,215.82
第四名	24,173,329.35	4.99	0-6 个月	86,620.90
第五名	21,825,716.68	4.51	0-2 年	1,365,004.00
合计	209,964,903.42	43.35		2,821,880.36

4、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1,884,619.85	100.00	25,727,539.87	99.95
1年至2年（含2年）			11,962.27	0.05
合计	31,884,619.85	100.00	25,739,502.1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6,792,452.83	21.30
第二名	4,247,715.78	13.32
第三名	3,865,566.03	12.12
第四名	3,434,591.18	10.77
第五名	2,886,792.43	9.05
合计	21,227,118.25	66.56

5、其他应收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4,355,847.85	6,647,034.83
合计	44,355,847.85	6,647,034.83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51,128,021.50	100.00	6,772,173.65	13.25	44,355,847.85
组合小计	51,128,021.50	100.00	6,772,173.65	13.25	44,355,847.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1,128,021.50	100.00	6,772,173.65	13.25	44,355,847.85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8,108,992.57	100.00	1,461,957.74	18.03	6,647,034.83
组合小计	8,108,992.57	100.00	1,461,957.74	18.03	6,647,034.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108,992.57	100.00	1,461,957.74	18.03	6,647,034.8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222,404.13	456,672.13	3
1年至2年（含2年）	32,088,456.05	3,208,845.61	10
2年至3年（含3年）	1,421,010.82	710,505.41	50
3年以上	2,396,150.50	2,396,150.50	100
合计	51,128,021.50	6,772,173.65	13.25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31,270.33	153,938.12	3
1年至2年（含2年）	1,724,858.74	172,485.87	10
2年至3年（含3年）	234,659.50	117,329.75	50
3年以上	1,018,204.00	1,018,204.00	100
合计	8,108,992.57	1,461,957.74	18.03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25,709.43 元, 本期因合并范围变更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1,084,506.48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8,048,597.91	6,637,042.81
备用金借支	2,261,316.46	735,335.99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30,818,107.13	736,613.77
合计	51,128,021.50	8,108,992.5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九州恒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30,000,000.00	1-2 年	58.68	3,000,000.00
内蒙古晟科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5.87	90,000.0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3.91	60,000.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882,500.00	0-5 年	3.68	1,337,050.00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03,987.00	0-3 年	2.55	81,619.61
合计		38,186,487.00		74.69	4,568,669.61

注: 子公司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云海”)于 2017 年 3 月与北京九州恒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恒盛”)签署了《向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用电委托协议书》, 约定创新云海将深圳盐田港数据中心项目所涉全部高基配电室、红线内低压、外电源等电力施工建设工程(以下简称“电力工程”或“本工程”), 以电力总包(设备采购、施工一体)方式发包给九州恒盛, 九州恒盛提供建设工程用电技术咨询、办理供电方案、设计、设备采购、施工及送电—揽子服务。

截止 2017 年 6 月创新云海按照协议约定预付了相关款项 3,000.00 万元, 因九州恒盛对

创新云海在其申请电力报装手续过程中的配合存有异议，创新云海拟与九州恒盛解除合同并协商退还预付款项 3,00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创新云海尚未与九州恒盛就退款时间和金额达成一致，公司将上述预付款项转入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6、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成本	84,767,578.80		84,767,578.80			
合计	84,767,578.80		84,767,578.80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增值税留抵税金	23,652,543.30	16,647,964.98
预交企业所得税	77,572.39	
其他	1,065.75	
合计	153,731,181.44	16,647,964.98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818,986.66	6,818,986.66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6,818,986.66	6,818,986.66	
合计	6,818,986.66	6,818,986.66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818,986.66	6,818,986.66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6,818,986.66	6,818,986.66	
合计	6,818,986.66	6,818,986.66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并在可预见的将来无对有关权益性投资的处置计划。截至报告期末，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巴西迈亚股份有限公司	6,818,986.66			6,818,986.66	100.00
合计	6,818,986.66			6,818,986.66	100.00

注：巴西迈亚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投资设立的海外子公司，一直未正式投产，受海外法律法规等因素制约，本公司认为对该公司已失去控制。本公司根据该公司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联营企业						
上海神亿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500.05		500.05	39,324.89		39,324.89
小计	500.05		500.05	39,324.89		39,324.89
合计	500.05		500.05	39,324.89		39,324.89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神亿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38,824.84					
小计			-38,824.84					
合计			-38,824.84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8,331,666.93	4,141,751.56	2,997,171.35	136,108,469.68	451,579,059.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07,624.58	163,671,941.45	3,517,566.47	4,816,948.55	1,477,506.12	185,391,587.17
(1) 购置		22,062,538.95	353,108.54	835,505.38	1,477,506.12	24,728,658.99
(2) 企业合并增加	11,907,624.58		3,164,457.93	3,981,443.17		19,053,525.68
(3) 在建工程转入		141,609,402.50				141,609,402.50
3. 本期减少金额		2,977,703.08	612,282.35	309,475.75	40,715,725.05	44,615,186.23
(1) 处置或报废		2,977,703.08	612,282.35	309,475.75	40,715,725.05	44,615,186.23
4. 期末余额	11,907,624.58	469,025,905.30	7,047,035.68	7,504,644.15	96,870,250.75	592,355,460.4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921,234.60	1,865,252.13	1,039,278.51	48,476,782.70	111,302,547.94
2. 本期增加金额	3,835,528.20	48,590,726.93	3,021,625.24	3,348,650.27	19,160,909.40	77,957,440.04
(1) 计提	161,359.62	48,590,726.93	1,375,613.30	640,098.01	19,160,909.40	69,928,707.2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2)企业合并增加	3,674,168.58		1,646,011.94	2,708,552.26		8,028,732.78
3. 本期减少金额		826,721.18	581,668.24	109,701.39	22,297,856.97	23,815,947.78
(1)处置或报废		826,721.18	581,668.24	109,701.39	22,297,856.97	23,815,947.78
4. 期末余额	3,835,528.20	107,685,240.35	4,305,209.13	4,278,227.39	45,339,835.13	165,444,040.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72,096.38	361,340,664.95	2,741,826.55	3,226,416.76	51,530,415.62	426,911,420.26
2. 期初账面价值		248,410,432.33	2,276,499.43	1,957,892.84	87,631,686.98	340,276,511.58

(2) 期末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虚拟专用网站点				12,466,019.55		12,466,019.55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镇江机房建设项目				2,384,468.86		2,384,468.86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 IDC 机房项目				60,599,058.12		60,599,058.12
VIP 机房电信接入改造工程	232,727.27		232,727.27			
合计	232,727.27		232,727.27	75,449,546.53		75,449,546.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虚拟专用网站点	12,466,019.55	6,466,018.80	18,932,038.35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 IDC 机房项目	60,599,058.12	62,078,306.03	122,677,364.15			
合计	73,065,077.67	68,544,324.83	141,609,402.50			

续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虚拟专用网站点	1,950.00	其他来源	100.00%	已完工	-	-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 IDC 机房项目	13,600.00	其他来源	90.20%	已完工	-	-
合计	15,550.00		-	-	-	-

12、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著作权	自主研发软件	外购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著作权	自主研发软件	外购软件	合计
1. 期初余额		66,688,685.93	43,779,314.54	3,761,331.33	114,229,331.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95,104.53	12,928,122.39	5,624,335.80	8,132,178.22	42,979,740.94
(1) 外购				909,897.00	909,897.00
(2) 内部研发			4,724,238.01		4,724,238.01
(3) 合并范围变化	16,295,104.53	12,928,122.39	900,097.79	7,222,281.22	37,345,605.9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295,104.53	79,616,808.32	49,403,650.34	11,893,509.55	157,209,072.7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8,608,991.65	2,245,135.87	1,338,815.32	32,192,942.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528.77	6,785,182.18	4,088,846.38	5,244,687.16	16,507,244.49
(1) 摊销	71,985.24	6,785,182.18	4,060,626.20	1,572,188.43	12,489,982.05
(2) 合并范围变化	316,543.53		28,220.18	3,672,498.73	4,017,262.4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88,528.77	35,394,173.83	6,333,982.25	6,583,502.48	48,700,187.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著作权	自主研发软件	外购软件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06,575.76	44,222,634.49	43,069,668.09	5,310,007.07	108,508,885.41
2. 期初账面价值		38,079,694.28	41,534,178.67	2,422,516.01	82,036,388.96

本期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39.69%。

13、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转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公司内交换网络平台项目	586,120.53	932,099.31			1,518,219.84	
公司外包服务运营平台项目	331,528.32	620,315.33			951,843.65	
SDN-WAN 平台研发项目		670,076.32			670,076.32	
基于 SDN 的混合云业务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765,974.41			765,974.41	
渠道销售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818,123.79			818,123.79	
运营支撑系统(OSS)研发项目		92,012.85				92,012.85
其他零星项目		406,179.51		361,600.87		44,578.64
合计	917,648.85	4,304,781.52		361,600.87	4,724,238.01	136,591.49

续表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公司内交换网络平台项目	2017 年 10 月	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已结题
公司外包服务运营平台项目	2017 年 10 月	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已结题
SDN-WAN 平台研发项目	2018 年 7 月	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已结题
渠道销售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2018 年 7 月	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已结题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基于SDN的混合云业务管理系统研发项目	2018年7月	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已结题
运营支撑系统(OSS)研发项目	2018年8月	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项目测试阶段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1,338,525,067.07					1,338,525,067.07
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71,980,562.42					1,071,980,562.42
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8,624,812.83					28,624,812.83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81,309,730.62				581,309,730.62
合计	2,439,130,442.32	581,309,730.62				3,020,440,172.94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其他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994,056,231.82			994,056,231.82
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9,715,055.31			679,715,055.31
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8,361,907.83			28,361,907.83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689,024.23			7,689,024.23
合计		1,709,822,219.19			1,709,822,219.19

报告期末，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与本集团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高升科技”)资产组相关的商誉、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莹悦网络”)资产组相关的商誉、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云海”)资产组相关的商誉和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麒通信”)资产组相关的商誉发生了减值,金额分别为人民币99,405.62万元、67,971.51万元、2,836.19万元和768.90万元。上述减值测试结果业经本公司2019年4月2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项目	高升科技	莹悦网络	创新云海	华麒通信
商誉账面余额①	1,338,525,067.07	1,071,980,562.42	28,624,812.83	581,309,730.62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1,338,525,067.07	1,071,980,562.42	28,624,812.83	581,309,730.62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17,439.82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1,338,525,067.07	1,071,980,562.42	28,624,812.83	581,327,170.44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98,274,164.75	259,938,792.89	36,230,495.00	43,541,784.4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⑦=⑤+⑥	1,436,799,231.82	1,331,919,355.31	64,855,307.83	624,868,954.91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442,743,000.00	652,204,300.00	36,493,400.00	617,179,700.00
形成商誉时持股比例⑨	100%	100%	100%	99.997%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⑩=(⑦-⑧)*⑨	994,056,231.82	679,715,055.31	28,361,907.83	7,689,024.2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的相关信息

上述各被收购主体均能独立其他主体产生现金流,公司分别对上述主体相关活动进行监控和持续使用资产,并对其利润进行考核,短期内管理层不准备处置资产和重组业务。公司认为上述主体主要长期经营性资产与公司现有的其他资产无明显的协同效应。

① 高升科技：资产负债表日高升科技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包含的资产范围与形成商誉的资产组包含的资产范围相同，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主要包含经营性固定资产、经营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② 莹悦网络：资产负债表日莹悦网络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包含的资产范围与形成商誉的资产组包含的资产范围相同，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主要包含经营性固定资产、经营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③ 创新云海：资产负债表日创新云海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包含的资产范围与形成商誉的资产组包含的资产范围相同，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主要包含经营性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④ 华麒通信：资产负债表日华麒通信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包含的资产范围与形成商誉的资产组包含的资产范围相同，主要包含经营性固定资产、经营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4) 商誉减值的主要原因

A、与收购高升科技形成的商誉减值的原因如下：

① 全球云计算集中化和价格下降迫使IDC朝着规模化、集中化发展，电信运营商趋向于集约化模式，终端大客户转而与运营商直签，较之收购时，国内IDC处于起步阶段，市场状况或市场竞争程度发生明显不利变化。并且报告期高升科技IDC业务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其收入增长率及毛利率均处于较低水平，市场份额较小，竞争力不强。

② 公司CDN业务受互联网行业巨头的垄断效应影响，市场份额大幅缩减。公司前期购置了较多CDN业务设备，业务萎缩导致设备利用率低，单位折旧成本上升，导致报告期CDN业务出现亏损，短期无法改观。

③ 云计算的高速发展，传统IDC提供商只提供基础设施增值空间越来越有限，无法适应逐渐复杂的云环境，同时云计算的发展也使得IDC面临更加复杂的竞争，行业低价竞争，未迁移至云端的客户，要求大幅降价，为了留住客户更多节点，有些节点售价等于或者低于成本价。从而导致产品毛利率过低，最终导致利润率大幅降低，难以维持原有的盈利规模。

④ 报告期关键人员流失严重，对销售体系影响巨大，短期内难以恢复。

B、与收购莹悦网络形成的商誉减值的原因如下：

③ 国家大力推进“提速降费”政策力度，公司在“降费”低价策略大环境影响下，为适应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下调销售单价，为了扩大市场份额，未来需要增加市场销售费用的投入。

④ 公司主要成本来自于代维费用、折旧及职工薪酬等，由于市场竞争激烈，服务需要

更加精细，为保证收入增长规模，未来需要投入更多相关成本。

C、与收购创新云海形成的商誉减值的原因如下：

① 创新云海盐田港机房一期资源机柜规模少、单机柜电力容量小、地理位置较偏导致业务上架率较低，收益未达预期。

② 收购创新云海时规划的二期项目的扩容建设未达预期，未来是否能够产生预期的收益仍然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③ IDC机房与中国电信达成合作意向，但由于电信的合作机房内部审批和机房验收流程较长，创新云海尚未进入电信的合作机房系统，无法使用电信的销售渠道，致使业务增长乏力。

(5) 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方法、关键假设及其依据如下：

① 与收购高升科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19年至2023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超过5年的现金流量按照下述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详细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2019年至2023年）	1.58%	行业发展趋缓，同行业公司收入增长率亦放缓，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地位和竞争力，管理层认为详细预测期1.58%的复合增长率是适当的。
后续预测期递增增长率（2024年及以后年度）	不增长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24.55%	行业整体收费走低，同行业公司毛利亦下降，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地位和竞争力，管理层认为预测期24.55%的平均毛利率是适当的。
折现率	14.93%	能够反映该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② 与收购莹悦网络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19年至2023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超过5年的现金流量按照下述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详细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2019年至2023年）	8.58%	行业发展趋缓，同行业公司收入增长率亦放缓，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地位和竞争力，管理层认为详细预测期8.58%的复合增长率是适当的。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后续预测期递增增长率（2024年及以后年度）	不增长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42.37%	行业整体收费走低，同行业公司毛利亦下降，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地位和竞争力，管理层认为预测期42.37%的平均毛利率是适当的。
折现率	14.55%	能够反映该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来源一致。

根据公司与袁佳宁、王宇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约定：袁佳宁、王宇承诺，莹悦网络2016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6,000.00万元，2017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7,000.00万元，2018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9,000.00万元，2019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1,100.00万元。前述所称净利润均指莹悦网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莹悦网络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6年至2018年莹悦网络业绩实现情况如下：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承诺数 1	实现数 2	差额 3=2-1	完成率 4=2÷1
2016年度	6,000.00	6,316.67	316.67	105.28%
2017年度	7,000.00	7,060.78	60.78	100.87%
2018年度	9,000.00	2,443.62	-6,556.38	27.15%
合计	22,000.00	15,821.07	-6,178.93	71.91%

莹悦网络2018年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经管理层批准的盈利预测莹悦网络2019年也无法完成业绩承诺，公司已经充分考虑了上述业绩未完成事项对商誉减值的影响，同时公司根据相关业绩补偿条款于2018年12月31日预测了利润承诺未完成事项相关承诺方的补偿收益，详见七（2）①。

③ 与收购创新云海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19年至2023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超过5年的现金

流量按照下述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详细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2019年至2023年）	40.50%	根据历史经营情况、未来的战略规划、市场营销计划等，结合预测期前一年的市场份额和预测期市场的增长，以及公司已经签订合同，管理层认为详细预测期 40.50%的复合增长率是可实现的。
后续预测期递增增长率（2024年及以后年度）	不增长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28.00%	在预算期前一期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考虑未来的战略规划、同行业公司近三年平均毛利水平作出适当的修正，预测期平均毛利反映了过去的经验；管理层充分评估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行业发展状况及市场地位认为预测期 28.00%平均毛利率是可以实现的。
折现率	16.14%	能够反映该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④ 与收购华麒通信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19年至2023年的财务预算确定；超过5年的现金流量按照下述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及其基础如下：

关键假设名称	关键假设值	确定关键假设的基础
详细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2019年至2023年）	7.84%	根据历史经营情况、未来的战略规划、市场营销计划等，结合预测期前一年的市场份额和预测期市场的增长，以及公司已经签订合同，管理层认为详细预测期 7.84%的复合增长率是可实现的。
后续预测期递增增长率（2024年及以后年度）	不增长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43.51%	在预算期前一期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考虑未来的战略规划、同行业公司近三年平均毛利水平作出适当的修正，预测期平均毛利反映了过去的经验；管理层充分评估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行业发展状况及市场地位认为预测期 43.51%平均毛利率是可以实现的。
折现率	14.96%	能够反映该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根据公司与刘凤琴等26名自然人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以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刘凤琴等26名自然人承诺，华麒通信2017年度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815万元，2017年度与2018年

度净利润之和不低于人民币13,228万元，2017年度、2018年度与2019年度净利润之和不低于人民币22,045万元。前述所称净利润均指华麒通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华麒通信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7至2018年度华麒通信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如下：

承诺期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承诺数	实现数	差额	完成率
	1	2	3=2-1	4=2÷1
2017年度	5,815.00	6,065.00	250.00	104.30%
2017-2018年度	13,228.00	14,352.05	1,124.05	108.50%

华麒通信已完成了2017年至2018年约定的业绩承诺，该业绩承诺对商誉减值测试无重大影响。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616,067.22	7,467,411.17	2,323,230.30	1,422,544.94	12,337,703.15
400电话费	25,850.00		6,600.00		19,250.00
镇江机房机房配套环境费	2,620,343.48	2,964,900.48	470,680.12		5,114,563.84
土右旗改造项目		1,414,380.00	196,441.65		1,217,938.35
引接线路施工费	4,823,212.84	2,011,574.90	667,696.23		6,167,091.51
机房改造工程费	1,377,413.78	1,810,116.74	672,128.14		2,515,402.38
合计	17,462,887.32	15,668,383.29	4,336,776.44	1,422,544.94	27,371,949.23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391,103.31	2,405,895.37	7,309,969.58	966,960.77
政府补助	186,666.67	28,000.00	346,666.67	52,000.00
合计	16,577,769.98	2,433,895.37	7,656,636.25	1,018,960.77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账面价值小于税法价值	2,398,427.55	359,764.13	3,688,791.56	553,318.7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85,238,656.72	15,236,512.81	61,326,108.58	11,978,049.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2,598,152.68	38,149,538.17		
合计	240,235,236.95	53,745,815.11	65,014,900.14	12,531,368.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11,308,135.06	7,589,917.62
预计负债	620,242,400.00	
可抵扣亏损	150,991,531.14	115,907,394.03
合计	782,542,066.20	123,497,311.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年初数	备注
2018 年		42,623.63	2013 年度亏损额
2019 年	7,649,198.53	7,649,198.53	2014 年度亏损额
2020 年	7,417,126.65	36,027,374.07	2015 年度亏损额
2021 年	37,688,368.27	40,495,687.44	2016 年度亏损额
2022 年	31,692,510.36	31,692,510.36	2017 年度亏损额
2023 年	66,544,327.33		2018 年度亏损额
合计	150,991,531.14	115,907,394.03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机房施工款		30,525,000.00
因诉讼事项冻结期限超过一年的银行存款	10,483,343.36	
预付设备款	170,486.20	
维修基金	935,073.05	
合计	11,588,902.61	30,525,000.00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990,000.00	诉讼冻结，详见（十三）1、（1）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83,343.36	诉讼冻结，详见（十三）1、（2）①A、E，（十三）1、（2）②A
合计	90,473,343.36	

注 1：其他非流动资产系冻结期限超过一年的银行存款。

注 2：本公司持有的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9.997% 的股权因诉讼被冻结，详见附注（十三）1、（2）②A。

1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161,925,882.40	108,159,855.51
其中：网络外维费	2,750,000.00	5,929,101.62
设备采购款	25,468,485.05	20,909,401.12
网络业务采购款	75,211,163.20	80,035,636.88
服务外包款	41,451,661.57	
工程款	14,345,766.96	
其他	2,698,805.62	1,285,715.89
合计	161,925,882.40	108,159,855.51

截止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网络服务销售款	7,950,854.75	6,133,449.38
虚拟专用网服务销售款	5,061,991.49	3,900,688.34
机柜租赁服务销售款	23,353,118.55	
通信工程建设规划及设计款	23,622,776.62	
合计	59,988,741.41	10,034,137.72

截止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56,761.39	119,901,634.69	91,535,952.90	30,422,443.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733,308.53	6,360,064.59	373,243.94
三、辞退福利		1,837,815.33	1,837,815.33	
合计	2,056,761.39	128,472,758.55	99,733,832.82	30,795,687.1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70,238.76	110,183,225.92	82,479,155.64	29,674,309.04
2、职工福利费		1,196,104.42	1,196,104.42	
3、社会保险费		3,669,869.61	3,442,748.74	227,120.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97,219.97	3,091,487.33	205,732.64
工伤保险费		72,501.50	67,781.68	4,719.82
生育保险费		300,148.14	283,479.73	16,668.41
4、商业保险费		1,476,518.56	1,476,518.56	
5、住房公积金		2,704,705.36	2,704,705.36	
6、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522.63	671,210.82	236,720.18	521,013.27
合计	2,056,761.39	119,901,634.69	91,535,952.90	30,422,443.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6,526,978.31	6,168,364.97	358,613.34
2、失业保险费		206,330.22	191,699.62	14,630.60
合计		6,733,308.53	6,360,064.59	373,243.94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本期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辞退福利为1,837,815.33元，期末无应付未付辞退福利。

22、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3,040,379.99	8,676,633.32
营业税	500,675.01	500,675.01
企业所得税	11,984,643.58	25,329,314.61
个人所得税	1,084,874.63	2,289,05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3,144.29	197,295.44
教育费附加	262,776.28	84,555.34
堤防维护费	37,803.87	37,803.87
房产税	759,024.11	759,024.11
土地使用税	552,075.80	552,075.80
地方教育附加	251,716.99	133,573.16
水利建设基金		254.26
印花税	873,027.71	428,901.03
合计	29,960,142.26	38,989,162.95

23、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300.00	45,300.00
应付单位往来款	8,261,530.71	6,254,928.1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421,034,852.19	32,353,662.68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26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1,533,470.00	21,533,470.00
应付个人往来款	470,410.92	230,994.13
其他	364,690.58	1,699.81
合计	451,710,254.40	60,680,054.72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300.00	45,300.00
合计	45,300.00	45,300.00

注 1：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详见附注（十二）。

注 2：期末余额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项，尚未履行回购义务。

24、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担保预计损失	555,840,000.00		详见（十三）1、（2）①L
共同借款预计损失	64,402,400.00		详见（十三）1、（2）②F
合计	620,242,400.00		

25、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6,666.67		160,000.00	186,666.67	政府补助款
合计	346,666.67		160,000.00	186,666.67	

(2)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互联网多媒体内容分发云平台	346,666.67		160,000.00		186,666.67
合计	346,666.67		160,000.00		186,666.67

注：互联网多媒体内容分发云平台建设项目系子公司高升科技取得省级重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该项目政府配套资金总额为 220 万元，其中用于购买设备 170 万元。2014 年根据长春市财政局下发长财企指【2014】1040 号文“长春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4 年省级重点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信息化部分）的通知”高升科技收到补助 80 万元。本报告期根据已购买设备使用期限摊销递延收益 160,000.00 元。

26、股本

单位：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0,817,668.00	66,856,456.00		510,817,668.00		577,674,124.00	1,088,491,792.00

注：公司股本详见附注（一）。

27、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250,431,736.02	379,097,806.16	510,817,668.00	3,118,711,874.18
其他资本公积	63,815,077.51			63,815,077.51
合计	3,314,246,813.53	379,097,806.16	510,817,668.00	3,182,526,951.69

注 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公司向刘凤琴、付刚毅等 26 个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共计发行 66,856,456 股公司普通股股票。按照合并日合并成本确认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79,097,806.16 元。

注 2：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详见附注（一）。

28、库存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1,533,470.00			21,533,470.00
合计	21,533,470.00			21,533,470.00

累计库存股占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1.98%。

29、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794,601.50			47,794,601.50
合计	47,794,601.50			47,794,601.50

30、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68,907,085.29	-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6,033,602.7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4,940,688.01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0,440,529.73	707,922,554.90	789,271,103.87	574,801,127.40
其他业务	70,385,965.19	2,229,675.37	78,938,773.81	10,715,314.06
合计	900,826,494.92	710,152,230.27	868,209,877.68	585,516,441.46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362,191.24	337,604.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1,474.37	646,464.2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残保金	677,635.22	
教育费附加	540,780.24	279,749.10
地方教育附加	358,909.38	186,499.41
防洪安保基金	280,013.47	
房产税	33,682.40	
土地使用税	9,102.00	
车船使用税	1,860.00	
河道管理费		1,690.53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89,797.58
合计	4,525,648.32	1,841,805.30

3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75,360.23	13,458,508.31
市场推广费	126,028.23	12,074.37
差旅费	1,373,858.04	1,438,724.86
业务招待费	1,443,620.71	1,813,240.85
办公费	693,699.98	1,073,846.03
代理费	4,562,641.75	
合计	18,775,208.94	17,796,394.42

3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696,274.42	31,396,393.44
物业租赁及水电费	17,047,850.92	12,537,627.39
折旧、摊销	10,704,666.53	4,475,567.35
办公费	6,931,253.61	7,001,333.60
中介费用	6,816,575.96	1,551,537.8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4,467,435.21	2,816,148.65
业务招待费	3,143,164.97	2,890,175.81
会务、宣传费	1,702,199.22	580,884.73
股权激励费用		3,281,718.10
证券费用	765,092.97	445,766.18
其他	3,025,652.39	
合计	110,300,166.20	66,977,153.14

35、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308,445.24	11,788,659.25
折旧摊销	1,685,858.17	2,446,935.28
差旅费	231,720.53	178,990.37
材料费	73,679.51	5,285.35
办公费	701.73	11,495.72
其他	686,982.68	270,123.59
合计	25,987,387.86	14,701,489.56

3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475,882.54	2,179,973.12
汇兑损益	-381,454.84	359,396.52
其他	76,361.37	83,955.45
合计	-2,780,976.01	-1,736,621.15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35,925.66	3,551,874.01
商誉减值损失	1,709,822,219.19	
合计	1,713,558,144.85	3,551,874.01

38、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210,412.95	493,264.96	4,210,412.95
合计	4,210,412.95	493,264.96	4,210,412.95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多媒体内容分发云平台	160,000.00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研发奖励	61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奖励	1,365,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稳岗补贴	48,409.23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7,003.72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03,264.9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10,412.95	493,264.96	

注：互联网多媒体内容分发云平台详见附注（七）25。

39、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460,484.39	7,849,121.2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824.84	-8,520.69
合计	3,421,659.55	7,840,600.55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2,598,152.68	
合计	152,598,152.68	

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详见七（2）

4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5,825,224.29	2,783.43
合计	-5,825,224.29	2,783.43

42、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000.00	
其他	143.28		143.28
合计	143.28	20,000.00	143.28

（2）计入当期损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扶持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00.00	

4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负债损失	620,242,400.00		620,242,4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10,072.21		610,072.21
其他	144,657.96	1,636.02	144,657.96
合计	620,997,130.17	1,636.02	620,997,130.17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590,750.42	33,252,860.85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35,911,422.54	-2,075,657.57
所得税费用	49,502,172.96	31,177,203.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年度
利润总额	-2,146,283,301.5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6,570,825.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420,740.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0,335.2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823.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5,399.95
由符合条件的支出而产生的税收优惠	-4,076,119.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1,791.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446,183.03
其他	427,455,554.80
所得税费用	49,502,172.96

注：其他系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影响金额。

4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196,033,602.72	156,360,393.82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029,602,078.67	1,019,371,33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3	0.15

注：上期发生额已根据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的方案重新计算。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利润表列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6,033,602.72	156,360,393.82
减：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196,033,602.72	156,360,393.82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510,817,668.00	1,022,547,336.00
加：报告期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10,817,668.00	
加：期后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加：报告期新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1,142,742.67	
减：报告期尚未行权的限制性股票加权平均数	3,176,000.00	3,176,000.00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029,602,078.67	1,019,371,336.00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报告期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46、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6,327.43	6,307,753.86
其中：大额往来款		3,253,959.08
利息收入	2,475,882.54	2,179,973.12
政府补助	4,050,444.89	25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20,674.82	36,518,161.41
其中：付现的销售费用	8,803,622.31	4,337,886.11
付现的管理费用	45,105,635.42	28,284,083.93
付现的研发费用	993,084.4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类押金保证金净额	3,928,163.33	200,000.00
冻结的银行存款余额	90,473,343.3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977,909.36	980,000,000.00
其中：收回理财产品	350,000,000.00	980,000,000.00
购买日被收购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高于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金额	17,977,909.3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00,000.00	950,000,000.00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	480,000,000.00	95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6,720.00
其中：支付离职员工股权激励回购款		4,956,720.00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95,785,474.47	156,739,150.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13,558,144.85	3,551,874.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928,707.26	51,540,218.00
无形资产摊销	12,489,982.05	8,602,025.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36,776.44	2,280,626.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5,825,224.29	-2,783.4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10,072.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52,598,152.68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421,659.55	-7,840,60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84,031.48	-317,963.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5,827,391.06	-1,757,693.59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6,606,563.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97,644,523.82	-54,305,102.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906,024,464.35	22,508,756.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1,546.97	180,998,506.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3,508,014.81	597,211,737.9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597,211,737.90	772,695,688.0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703,723.09	-175,483,950.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3,609,627.19
其中: 北京宏宇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33.26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43,609,593.93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5,631,717.83

项目	金额
其中：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5,631,717.8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7,977,909.36
其中：列报于“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的金额	17,977,909.3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中，在购买日北京宏宇泰和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高于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金额合计数为43,609,626.19元，上期收购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支付现金25,631,717.83元，本期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17,977,909.36元，列报于“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423,508,014.81	597,211,737.90
其中：库存现金	88,367.35	12,22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3,419,647.46	597,199,509.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508,014.81	597,211,737.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外币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55,906.08
其中：美元	247,010.40	6.8632	1,695,281.78
港元	22,455.47	0.8762	19,675.48
加元	8,127.83	5.0381	40,948.82

(2)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项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香港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境外经营活动中与本公司的交易 在境外经营活动中占有较大比重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宏宇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4月30日	1.00	100%	现金	2018年4月30日	取得控制权之日		-28,268.34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859,489,114.55	99.997%	现金加发行股份	2018年10月31日	取得控制权之日	102,286,410.88	32,019,010.08

(2)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

项目	北京宏宇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1.00	859,489,114.55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112.16	278,179,383.93
商誉		581,309,730.62
营业外收入	111.16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情况

项目	北京宏宇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3.26	33.26	43,609,593.93	43,609,593.93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153,427,583.47	153,427,583.47
其他应收款			9,579,071.55	9,579,071.55
存货			101,374,142.30	101,374,142.30
其他流动资产			2,277,365.46	2,277,365.46

项目	北京宏宇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78.90	78.90	11,024,714.00	4,922,124.83
无形资产			33,328,343.49	3,517,22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8,966.08	1,359,513.82
资产小计	112.16	112.16	357,187,211.48	322,063,733.97
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款项			21,390,812.28	21,390,812.28
预收款项			26,992,772.54	26,992,772.54
应付职工薪酬			17,537,966.18	17,537,966.18
应交税费			4,691,480.45	4,691,480.45
其他应付款			2,999,394.42	2,999,39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87,056.05	
负债小计			78,999,481.92	73,612,425.87
净资产	112.16	112.16	278,187,729.56	248,451,308.10
减：少数股东权益			8,345.63	7,453.54
取得的净资产	112.16	112.16	278,179,383.93	248,443,854.56

公司以经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评估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18]第 1018 号）按照适用估值方法确定购买日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即重置全价乘以成新率。

无形资产之土地使用权的评估方法为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即修正土地地面单价=片区基准地价×开发程度修正系数×期日修正系数×年期修正系数×容积率修正系数×因素修正系数

无形资产之软件著作权等的评估方法为销售收入分成法。

2、其他合并范围的变更

（1）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杭州高升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9日	8,789,056.03	-1,210,943.97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内蒙古高升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月31日	-237,629.94	-237,629.94
上海高升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日		
高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5日		
高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9日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云游四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昆明万兆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杭州远石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沈阳云耀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杭州高升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51	51	设立
内蒙古高升云智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设立
上海魔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85	8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设立
上海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设立
上海高升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设立
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游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	96.91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通信网络建设技术服务	99.997		99.99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吉林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通信网络建设技术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北京宏宇泰和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高升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市	香港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100		100	设立
高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市	英属维尔京群岛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100	100	设立

2017年6月，公司与宁夏诚贝、深圳创新签订了《关于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深圳创新注册资本由7,700万元增至24,9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7,200

万元，由公司全部认缴，宁夏诚贝放弃同比例增资。增资后深圳创新股权比例变为：公司持有24,130万元，股权比例为96.91%；宁夏诚贝持有770万元，股权比例为3.09%。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享有自本次增资后深圳创新经营活动带来的全部收益与增值，宁夏诚贝放弃深圳创新公司分配的红利，宁夏诚贝对深圳创新的股东表决权亦委托公司全权代为行使。公司享有100%表决权比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与损益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0.003%	917.29		8,345.6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A、期末数/本期数

项目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6,138,981.92
非流动资产	46,186,799.08
资产合计	422,325,781.00
流动负债	108,429,436.97
非流动负债	5,132,438.30
负债合计	113,561,875.27
营业收入	102,286,410.88
净利润	30,576,176.17
综合收益总额	30,576,17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7,193,990.08

注：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上表仅包含合并日后该子公司的财务数据，上述财务数据是以合并日该子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调整后列报的。

2、 本期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00.05	39,324.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8,824.84	-8,520.69
综合收益总额	-38,824.84	-8,520.69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见各附注披露。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本集团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这些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期末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近年来，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和前期客户合作情况，集团采取了更为规范和合理的信用政策，对信用风险按照客户分类管理，对于新客户会进行信用风险评估，一般采取3个月信用期，而对于长期合作客户采取了6个月至1年的信用期。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反映了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

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和附注（七）5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现有金融负债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均预计在1年内到期偿付。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末，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是本集团所持有的外币资产因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资产负债表日，有关外币资产的余额情况详见附注（七）48，进行敏感性分析见下表：

项目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本期	上年
若人民币对美元贬值2%	28,311.21	115,558.94
若人民币对美元升值2%	-28,311.21	-115,558.94
若人民币对港元贬值2%	328.58	297.86
若人民币对港元升值2%	-328.58	-297.86
若人民币对加元贬值2%	683.85	
若人民币对加元升值2%	-683.85	
若人民币对澳元贬值2%		13.47
若人民币对澳元升值2%		-13.47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利率风险。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集团持有的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详见七（2））是一项以公司发行的股票计量的金融资产，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该可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价格风险。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上年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公司股价上涨 5%	7,629,907.63			
公司股价下降 5%	- 7,629,907.63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公司的母公司为宇驰瑞德，宇驰瑞德的控股股东为韦振宇先生，因此韦振宇先生为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宇驰瑞德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拱辰街道天星街1号院2号楼1509	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中介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	14.57	14.57

2、 本集团的子公司

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神亿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松江	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增值电信业务（具体项目见许可证），销售计算机及配件。		30	权益法
天津应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自贸区	网络技术、通信技术开发；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		49	权益法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袁佳宁	公司股东
王宇	公司股东
韦振宇	实际控制人
辛维雅	实际控制人配偶
韦俊康	实际控制人的父亲
何欣	实际控制人父亲的配偶
李耀	公司董事、高管
张一文	公司董事、高管
北京宇驰瑞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驰瑞德”）	公司第一大股东
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鼎实业”）	公司第二大股东且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德泽世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泽世家”）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鼎九信息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九信息”）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北京华嬉云游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嬉云游”）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公司
北京世宇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宇天地”）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公司
北京市神州百戏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百戏”）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北京鸿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宁投资”）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公司
北京康乐和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乐和寿”）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公司
北京顺日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顺日兴”）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公司
北京文化硅谷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硅谷”）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公司
北京华蝶嘉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蝶嘉艺”）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北京卓越领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卓越领创”）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北京瑞鑫安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鑫安泰”）	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北京五棵松卓展时代百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展时代”）	最近 12 个月由实际控制人父亲实际控制

5、关联方交易

（1）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京康乐和寿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和停车费	667,878.56	

根据公司与鸿宁投资签订的租赁协议，鸿宁投资将公司将部分产权委托康乐和寿进行全面物业管理，为公司提供物业和停车费服务，月物业服务费为30元每平方米，服务期限为自2018年3月15日起，本年确认物业服务费用629,478.56元，停车费用38,400.00元。

（2）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北京鼎九信息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IDC 服务	865,042.60	926,509.43
北京文化硅谷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IDC 服务	7,471.70	7,471.70

①根据公司子公司北京云游四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游四海”）与鼎九信息签订的《IDC技术服务合同》，云游四海为鼎九信息提供IDC服务，服务期限为2018年8月25日至2019年8月24日，固定计费，本期确认含税收入916,945.16元，不含税收入865,042.60元。上期确认含税收入982,100.00元，不含税收入926,509.43元。

②根据公司子公司云游四海与文化硅谷签订的《IDC技术服务合同》，云游四海为文化硅谷提供IDC服务，服务期限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固定计费，本期确认含税

收入7,920.00元，不含税收入7,471.70元。上期确认确认含税收入7,920.00元，不含税收入7,471.70元。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本年数	上年数
北京鸿宁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5,350,567.76	

根据公司与鸿宁投资签订的望京绿地中心【A】区第【7、8、9】层【701-705、801-805、901-905】房间之租赁协议，公司租赁的办公楼坐落在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8】号楼，租赁面积为2,155.74平方米，日平均租金为8.5元平方米，租赁期限为自2018年3月14日开始，本年确认租赁费用5,350,567.76元。

(4) 关联担保和共同借款

详见附注（十三）1、（2）①、②。

(5) 应收关联方业绩补偿事项

应收关联方袁佳宁、王宇业绩补偿情况详见附注（七）2、（2）①。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95.37	760.57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袁佳宁、王宇	128,382,803.08			
应收账款	北京鼎九信息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1,554,545.16	30,576.90	637,600.00	12,752.00
应收账款	北京文化硅谷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7,920.00	158.40		
预付款项	北京鸿宁投资有限公司	452,798.40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北京康乐和寿置业有限公司	53,270.40			

(2) 关联方承诺事项

关联方袁佳宁、王宇向本公司承诺的关于子公司上海莹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2019 年净利润情况详见附注（七）2、（2）①。

(十二)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金额或内容
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533,470.00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授予公司董事、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限制性股票 3,43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10.87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0 日止激励对象共计缴款人民币 37,284,100.00 元，2016 年 1 月 4 日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验字（2016）010002 号验资报告。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了证券登记申报，2016 年 1 月 20 日该限制性股票上市交易，公司已在工商局办理注册资本变更。

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48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93,000 股，共计 10,793,910.00 元。

2017 年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回购其所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456,000 股，支付回购价款合计 4,956,720.00 元。

2018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756,000 股，回购价格为 5.435 元/股，回购价款为 4,108,860.00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完成办理上述回购注销事项的相关手续。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金额或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授予日公开市场价格确定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698,403.30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股份支付终止情况

2018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自 2018 年以来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国内资本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发生了较大的波动，目前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权激励授予价格出现了一定比例的倒挂，公司认为在此情况下继续推行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为充分落实员工激励，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经审慎考虑并与激励对象协商，公司拟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 35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3,206,000 股。回购价格为 5.435 元/股。回购价款为 17,424,610.00 元，此外，与之配套的《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文件将一并终止。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限制性股票 3,206,000 股已经全部失效。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

①君丰基金转让华麒股权合同案

根据公司与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丰基金”）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约定，公司将在华麒通信股东变更为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 4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交易对方君丰基金现金对价 151,243,800.00 元。2018 年 6 月 1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准了华麒通信的股东变更申请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1015776853），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

公司持有华麒通信 99.997%的股权。因公司尚未实施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支付上述现金对价款。

2018 年 12 月 11 日，君丰基金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请求对公司及北京高数的相关财产采取诉前财产保全的措施，保全标的以人民币 79,990,000.00 元为限，深圳中院已冻结北京高数晋中银行账户中的 79,990,000.00 元。冻结期限为 12 个月，冻结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粤 03 民初 831 号《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将与律师积极商讨应诉方案，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②涉及违规担保和共同借款的未决诉讼

涉及违规担保的未决诉讼详见（十三）1、（2）①A、B、C、D、E 事项，涉及违规共同借款的未决诉讼详见（十三）1、（2）②A、B、C 事项。

（2）其他或有事项

①违规担保事项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程序，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信息汇总：

单位：万元

担保事项	被担保方	担保本金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涉及诉讼	确认预计负债金额
国信保理担保合同案	北京世宇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	4,489.33	2018年5月28日	2018年11月27日	否	是	1,496.00
上海汐麟、骑士联盟担保合同案	北京宇驰瑞德投资有限公司	19,750.00	23,742.31	2018年3月20日	2020年3月19日	否	是	7,914.00
碧天财富担保合同案	北京宇驰瑞德投资有限公司	5,800.00	6,557.45	2017年11月10日	2019年11月9日	否	是	2,186.00
华融北分担保合同案	北京市神州百戏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55,000.00	66,002.40	2018年6月22日	2020年6月21日	否	是	22,000.00
宁波华沪担保合同案	北京市神州百戏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668.33	1,924.70	2018年1月28日	2018年7月27日	否	是	642.00
高搜易担保合同	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	44,110.00	47,274.23	2017年8月15日	2022年4月29日	否	否	15,758.00
董云巍、鄢宇晴担保合同	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	3,444.00	3,542.25			不详	否	
神州长城担保合同	北京卓越领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0,346.67			不详	否	3,449.00
北京中泰创盈担保合同	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	1,762.43	2,154.86	2017年12月14日	2019年12月13日	否	否	718.00
浙江中泰创展担保合同	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	2,250.00	2,748.96	2018年2月14日	2020年2月13日	否	否	916.00
宝盈保理担保合同	蓝鼎实业（湖北）有限公司	1,418.09	1,513.57	2018年9月21日	2020年9月20日	否	否	505.00
合计		149,202.85	170,296.73					55,584.00

注：以上被担保方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A、国信保理担保合同案

2017年11月17日，世宇天地与深圳市国信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保理”）签署了编号为GXBL201711117的《国内保理合同》，由世宇天地转让应收账款4,802.00万元人民币的全部权利。保理商授予的融资总额度为4,000.00万元，保理预付款金额为4,000.00万元，合同约定回购价款为4,000.00万元，合同期间自2017年11月17日至2018年11月30日，合同利率18%/年，保理费率1%/次。

公司于2017年11月19日向国信保理出具了《商业承兑汇票承兑担保及无条件回购承诺函》，作为担保方作出如下承诺：1、如世宇天地未能及时、足额履行回购义务，国信保理有权主张公司承担保证责任代为履行付款义务；2、承诺对标的汇票承担无条件回购义务。

2017年11月24日，国信保理向世宇天地付款2,000.00万元，扣除保理手续费20.00万元，实际付款1,980.00万元。2017年11月29日，国信保理向世宇天地付款2,000.00万元，扣除保理手续费20.00万元，实际放款1,980.00万元。两次付款合计4,000.00万元，世宇天地实际收到款项合计3,960.00万元。

2018年6月15日，国信保理提起民事诉讼，将宇驰瑞德、公司、世宇天地等7名法人及自然人列为被告。

2018年6月19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粤0303民初14292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被告宇驰瑞德、公司等七被告名下价值人民币4,802.00万元的财产。

2018年6月20日，国信保理提起《增加诉讼请求申请书》，请求判令七被告共同承担原告律师费人民币400.00万元。

2018年6月25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向中国工商银行仙桃市支行发出《协助冻结通知书》，要求协助办理冻结公司名下账号1813088809026001208的存款，以人民币4,802.00万元为限。冻结期为1年，自2018年6月29日至2019年6月28日止。2018年6月29日，该账户实际被冻结金额为人民币589,707.08元，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该账户实际被冻结金额为人民币589,707.08元。

2018年6月25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市支行营业部发出《协助冻结通知书》，要求协助办理冻结公司名下账号579457549528的存款，以人民币4,802.00万元为限。冻结期为1年，自2018年6月29日至2019年6月28日止。2018年6月29日，该账户实际被冻结金额为人民币2,140,101.39元。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该账户实际被冻结金额为人民币2,140,101.39元。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世宇天地已支付利息 460.00 万元，按照借款合同、法院裁定等文件测算，尚欠本金 4,000.00 万元、利息 489.33 万元。

该借款已经提起诉讼，原定 2019 年 1 月 24 日开庭，因借款人提出异议，未能按时开庭，目前开庭时间尚不确定。

B、上海汐麟、骑士联盟担保合同案

2017 年 3 月 14 日，宇驰瑞德与上海汐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汐麟”）签署了编号为 XYJK-2017007-01-JKHT 的《借款合同》，由宇驰瑞德向上海汐麟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借款发放之日起满 12 个月之日。借款固定利率 7%（年化），按季付息，结息日为每自然季度的最后一个月的第 15 日以及借款到期日，到期利随本清。借款的服务费率为 6%/年，上海汐麟指定新疆骑士联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骑士联盟”）作为财务顾问与宇驰瑞德签署《财务咨询协议》并收取服务费。如果逾期，须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罚金。

2017 年 3 月 14 日，宇驰瑞德与骑士联盟签署了《财务咨询协议》，合同编号为 XYJK-2017007-03-CWZX，宇驰瑞德委托骑士联盟为其流动性贷款项目提供财务咨询服务，咨询服务费为 1,200.00 万元，其中前端咨询费 600.00 万元在宇驰瑞德收到全部融资款之后三日内支付，期间咨询服务费为每季度支付 150.00 万元。如果逾期支付咨询费，须按每日万分之七计算违约金。协议期限为 12 个月。

2017 年 3 月 14 日，公司与上海汐麟签署了编号为 XYJK-2017007-02-BZHT-01 的《保证合同》，为宇驰瑞德分别与上海汐麟、骑士联盟签订的上述《借款合同》和《财务咨询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所有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华嬉云游、蓝鼎实业、神州百戏、韦俊康、韦振宇等七个关联单位或个人与上海汐麟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宇驰瑞德分别与上海汐麟、骑士联盟签订的上述《借款合同》和《财务咨询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在北京市方圆公证处分别进行了公证。

2017 年 3 月 16 日，北京市方圆公证处出具了（2017）京方圆内经证字第 25984 号公证书，赋予上述编号为 XYJK-2017007-01-JKHT 的《借款合同》强制执行力。

2017 年 3 月 20 日，上海汐麟向宇驰瑞德支付借款本金 20,00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8 年 2 月 6 日，宇驰瑞德向上海汐麟及其指定收款人孙晨支付利息 1,171.11 万元，已向骑士联盟支付咨询费 900.00 万元。

2018 年 5 月 31 日，上海汐麟提起民事诉讼，将公司列为被告。

2018 年 6 月 1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三中院”）立案。2018 年 6 月

15日，三中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京03民初486号的民事裁定书，由于上海汐麟在三中院送达交纳诉讼费用通知后，未在七日内预交案件受理费，裁定案件按上海汐麟撤回起诉处理。

2018年8月6日上海汐麟与华嬉云游等八方被告（不包括公司）达成和解协议，协议约定：2018年8月6日前偿还上海汐麟本金人民币250.00万元，2018年8月30日前偿还上海汐麟本金人民币1,500.00万元，2018年9月30日前偿还上海汐麟本金及利息等人民币20,855.00万元。

2018年8月3日、6日，关联方北京卓远领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分别向上海汐麟支付还款150.00万元、100.00万元，合计250.00万元，此后没有再向出借人付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宇驰瑞德已支付利息1,171.11万元，支付财务顾问费900.00万元，支付本金250.00万元，合计支付2,321.11万元，尚欠本金19,750.00万元，尚欠利息3,992.31万元，合计尚欠本息23,742.31万元。

C、碧天财富担保合同案

2017年4月24日，宇驰瑞德与北京碧天财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天财富”）签署了编号为201703280001-GSKG-JD1-190的《借款合同》，由碧天财富向宇驰瑞德出借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宇驰瑞德收到借款本金之日起190个自然日，借款利率10%（年化），还款方式为按日计息，按月付息（每月15日付息），到期还本。借款的服务费为借款本金的年化3%，碧天财富指定新疆骑士联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骑士联盟”）作为财务顾问与宇驰瑞德签署《财务咨询协议》并收取该咨询服务费。

2017年4月24日，宇驰瑞德与骑士联盟签署了《财务咨询协议》，合同编号为201703280001-GSKG-JD1-190-CWZX，约定由骑士联盟作为财务顾问，分两笔收取金额合计为158.33万元的咨询服务费。

2017年4月24日，宇驰瑞德与碧天财富在北京市方圆公证处（以下简称“北京方圆”）就《借款合同》申请赋予其强制执行效力，北京方圆出具了编号为（2017）京方圆内经证字第32387号的公证书，赋予《借款合同》强制执行效力。

2017年4月24日，公司与碧天财富签署了《保证合同》，编号为201703280001-GSKG-JD1-190-BZHT-01，就《借款合同》（主合同）项下对碧天财富的付款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同时，关联方蓝鼎实业以及公司时任董事长韦振宇、韦俊康等与碧天财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4月26日，碧天财富向宇驰瑞德转款5,000.00万元，5月3日转款5,000.00万元。

2017年4月26日至2017年11月9日，宇驰瑞德累计向骑士联盟支付咨询费1,319.16万元。

2017年11月2日、2018年2月13日，碧天财富与宇驰瑞德分别签署了《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二》、《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三》、《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四》、《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五》，同意将借款展期。

2018年2月11日，宇驰瑞德与新疆佳玉签署了《财务咨询协议》，编号为201802110001-GSKG-JD1-190-CWZX-01，合同约定由新疆佳玉作为续贷的财务顾问。若宇驰瑞德未按前述补充协议约定如期归还借款，宇驰瑞德应于2018年2月13日支付咨询服务费910.00万元。

2018年5月31日，碧天财富与宇驰瑞德签署了《展期协议》，将仍未归还碧天财富的借款及利息展期，分期归还。同时约定若未按照协议在2018年6月1日归还第一期还款金额，则展期的本金及利息全部自动提前到期。截至2018年6月1日，宇驰瑞德未能按合同约定偿还借款。

2018年7月20日，碧天财富提起民事诉讼，将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韦振宇等七名法人及自然人列为被告。

2018年8月2日，经北京多元调解发展促进会调解中心调解，碧天财富与公司、宇驰瑞德等七被告签署了编号为（2018）京促诉中调字第14003号的《调解协议书》。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四中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京04民初396号的民事调解书，对调解协议进行了确认。

2018年8月3日，宇驰瑞德分别偿还本金50.00万元、150.00万元，计200.00万元。

2018年9月11日，碧天财富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申请，要求借款人宇驰瑞德及担保人蓝鼎实业、公司、韦振宇及韦俊康等还款1,550.00万元。

2018年11月30日，四中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京04执193号的《执行通知书》，责令宇驰瑞德、韦振宇、公司等七被告立即履行四中院2018年8月10日作出的（2018）京04民初396号民事调解书确定的义务及法律规定的义务。

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宇驰瑞德已支付本金4,200.00万元，已支付利息1,211.11万元，尚欠本金5,800.00万元，尚欠利息及律师费元757.45（其中律师费120.00万元），合计尚欠6,557.45万元。

2019年1月31日，公司以“公司对外担保未经股东大会批准，担保应该无效”为由，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请求撤销（2018）京04民初396号民事调解书，目前该诉讼尚在进行中。

D、华融北分担保合同案

2017年6月14日，瑞鑫安泰、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北分”）、神州百戏共同签订了编号为【2017华融京资产字第178号】的《债权转让协议》，合同约定，瑞鑫安泰将其对神州百戏的债权55,000.00万元转让给华融北分，转让价款55,000.00万元，转让债权的基准日为2017年6月14日。

2017年6月15日，华融北分与神州百戏签订了编号为【2017华融京资产字第179-1号】的《还款协议》，约定还款金额为55,000.00万元，还款宽限期自2017年6月22日至2018年6月21日，以12%/年作为宽限补偿金比率，按季支付。

2017年6月，华融北分与神州百戏签订了编号为【2017华融京资产字第180号】的《抵押协议》，神州百戏将其所有的CG-076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其中土地面积74,529.72平方米、在建工程241,088.06平方米。

2017年6月15日，华融北分与何圆签订了编号为【2017年华融京资产字第193号】的《质押协议》，质押物为何园持有的神州百戏51%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2,550.00万元。

2017年6月15日，华融北分与吕茂本签订了编号为【2017年华融京资产字第194号】的《质押协议》，质押物为吕茂本持有的神州百戏49%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2,450.00万元。

2017年6月15日，华融北分与韦俊康、何欣签订了编号为【2017年华融京资产字第190号】的《保证协议》（以下简称190号《保证协议》），主要内容为：1、保证范围为主协议项下的重组债务、重组宽限期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应向甲方（华融北分）支付的其他款项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2、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7年6月15日，华融北分与韦振宇、辛维雅签订了编号为【2017年华融京资产字第191号】的《保证协议》，合同内容与190号《保证协议》相同。

华融北分与瑞鑫安泰签订了编号为【2017年华融京资产字第192号】的《保证协议》，合同内容与190号《保证协议》相同。

2017年6月，公司向华融北分提供了《承诺函》，承诺内容：1、对神州百戏在《还款协议》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承担因违约而产生的相应违约金义务；2、放弃《担保法》第二条规定的抗辩权，如违反承诺，每延迟/违约一日，按人民币100万元/天的标准支付违约金，直至履行完毕承诺。

2017年6月22日，华融北分向瑞鑫安泰转账55,000.00万元。

2017年9月18日，神州百戏向华融北分转账支付利息16,683,333.33元。

2017年12月28日，宁波华沪银匙投资中心代神州百戏向华融北分转账支付利息16,683,333.33元。

2018年6月，《还款协议》到期后，华融北分与神州百戏签订了编号为【2017华融京资产字第179-1补2号】的《还款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协议主要内容：1、将还款期限展期至2019年6月21日；2、展期期满后，乙方（神州百戏）如未能按约定偿还重组债务的，则自到期日的次日起，甲方（华融北分）有权对全部未还重组债务的重组宽限补偿金比率提高至24%/年，同时，乙方应支付给甲方每日万分之五的违约金；3、展期生效条件为乙方应于2018年6月28日前向甲方支付2018年第一季度宽限补偿金1,650.00万元。

2018年6月29日，文化硅谷代神州百戏向华融北分支付利息1,650.00万元。

2018年11月27日，华融北分就合同纠纷事项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诉讼状》，要求包括公司在内的十二名被告支付上述借款本金共计671,233,933.33元。

2018年11月30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8)京民初227号】的《民事裁定书》，冻结北京市神州百戏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及其相关担保个人或公司的银行存款或者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限额人民币67,123.00万元，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神州百戏向华融北分累计支付债务宽限补偿金(利息)4,986.67万元，尚欠本金55,000.00万元，尚欠宽限补偿金及违约金利息11,002.40万元（根据起诉书及合同测算），合计欠款余额66,002.40万元。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受理华融北分诉神州百戏、公司等十二名被告合同纠纷一案，并定于2019年7月2日开庭审理。

E、宁波华沪担保合同案

2017年12月28日，神州百戏与宁波华沪银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华沪”）签订了编号为【华沪银匙20171228号】的《借款协议》，公司与韦俊康为该笔借款提供了连带保证责任，并以保证人的身份在合同中盖章签字。协议约定借款金额为1,668.33万元，利息为15%/年，借款期限自2017年12月28日至2018年1月27日，借款用途为代神州百戏偿还应付华融北分借款。

2017年12月28日，宁波华沪代神州百戏向华融北分转账支付2017年第四季度的重组宽限补偿金1,668.33万元。

同日，宁波华沪与神州百戏向中国华融签订了《代付确认函》，确认宁波华沪代付的款

项，为代替神州百戏向中国华融支付编号为【2017 华融京资产字第 179-1 号】的《还款协议》项下债务人应付重组宽限补偿金，并承诺代偿上述债务的有关款项来源真实、合法。

2018 年 3 月 6 日，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接受宁波华沪的委托，全权代理该公司的债务追偿事宜，当日分别向公司、神州百戏发送《律师催款函》，要求公司、神州百戏在收到本律师函七日内向宁波华沪归还所欠债务本息 1,749.25 万元，或与宁波华沪协商还款事宜。

2018 年 12 月 28 日，宁波华沪就上述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宁波顺傲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与宁波华沪签订《诉讼保全担保合同》，合同约定保全金额为 1,925.26 万元，担保费用为 2.06 万元。

2019 年 1 月 2 日宁波华沪以神州百戏、公司和韦俊康为被告向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①：神州百戏向其支付借款本金 1,668.33 万元和自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实际归还本金之日的利息（其中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7 日之间按年利率 15% 计算，2018 年 12 月 28 日起按照年利率 24% 计算利息）。②：公司与韦俊康承担连带清偿责任。③：请求神州百戏、公司和韦俊康承担宁波华沪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2019 年 1 月 7 日，根据宁波华沪的财产保全申请，法院出具了编号为（2019）浙 0206 立预 1 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神州百戏、公司、韦俊康银行存款 19,252,566.66 或查封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2019 年 1 月 28 日，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向宁波华沪下达了《保全告知书》，告知关于上述财产纠纷一案，法院已查封、扣押、冻结了被申请人公司的以下财产①：公司名下浙商银行北京分行账号为 1000000010120100666778 的银行账户，应冻结 1,000.00 万元，已冻结 755.19 万元，冻结期限为一年，自 2019 年 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 月 8 日止；②公司名下开户行为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账号为 8110701014100621508 的银行账户，应冻结 1,000.00 万元，已冻结 0.00 元，冻结期限为一年，自 2019 年 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 月 8 日止；③公司名下开户行为工商银行湖北省荆州仙桃市支行，账号（基本户）为 1813088809026001208 的银行账户，应冻结 1,000.00 万元，已冻结 0.00 元，冻结期限为一年，自 2019 年 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 月 8 日止。

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上述法院送达的传票，要求被传唤人应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到达北仑法院第七审判庭出庭参加关于上述合同纠纷的诉讼。目前，公司已经向上述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案件延期开庭。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担保余额为 1,924.70 万元，其中本金 1,668.33 万元，利息 256.37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测算），被冻结浙商银行账户资金 755.19 万元，出借人已提起

诉讼尚未开庭。

F、高搜易担保合同

2017年8月15日，深圳市前海高搜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搜易”）、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南洋商业银行”）与蓝鼎实业签订了编号为【2017委贷深分74】的《委托贷款协议》，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3.00亿元，借款期1年，年利率为10.2%。

公司与高搜易签订了GSY-QH-2017-079-11号的保证合同，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同时，韦俊康、韦振宇、何欣、辛维雅、张一文、李耀、华嬉云游、神州百戏、宇驰瑞德、文化硅谷、鸿宁投资等为该笔借款提供了担保。

2017年10月18日，高搜易、南洋商业银行与蓝鼎实业签订了编号为【2017委贷深分149号】的《委托贷款协议》，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3.00亿元，借款期1年，年利率为10.2%。

公司与高搜易签订了GSY-QH-2017-094-12号的保证合同，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同时，韦俊康、韦振宇、何欣、辛维雅、张一文、李耀、华嬉云游、神州百戏、宇驰瑞德、文化硅谷、鸿宁投资等为该笔借款提供了担保。

2017年11月15日，高搜易与蓝鼎实业分别签订了编号为【GSY-QH-2017-079-13】、【GSY-QH-2017-094-03】的《质押合同》，蓝鼎实业分别以其合法持有的公司1,368.00万股、1,400.00万股的股票及因质押股票送股、配售、公积金转增、拆分股权等而派生的股票、红利等作为出质物，对主合同债务人承担的全部债务进行担保。

2017年11月21日，南洋商业银行向蓝鼎实业转入74号借款协议本金24,000.00万元；2017年12月1日，南洋商业银行向蓝鼎实业转入74号借款协议本金5,440.00万元，合计收到本金29,440.00万元。

2017年12月4日，南洋商业银行向蓝鼎实业转入149号借款协议本金10,560.00万元，2017年12月27日149号借款协议本金4,610.00万元，合计收到15,170.00万元。

两项合计收到贷款本金44,610.00万元，

截止2018年9月30日，蓝鼎实业偿还本金500.00万元，利息及利息性费用5,895.63万元，违约金7.70万元，投资者本金100.00万元，合计支付6,503.33万元。

2018年12月18日，根据高搜易的请求，深圳国际仲裁院对以上事项进行裁定并出具了编号为【华南国仲深裁（2018）485号】的《裁决书》，高搜易未将公司作为被申请人向

深圳国际仲裁院提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申请。

2018年10-12月，卓越领创、蓝鼎实业陆续向出借人支付了部分款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归还本金500.00万元，尚欠本金44,110.00万元，累计已支付违约金、利息及利息性质的费用8,697.99万元，根据借款合同、诉讼、和解协议、仲裁书等资料，尚欠利息2,678.19万元，律师费320.00万元，仲裁费166.04万元，合计尚欠息费3,164.23万元，合计尚欠47,274.23万元。

虽然公司为此笔借款提供了担保，但高搜易质押了公司股票，根据实际控制人实际情况，高搜易拟不起诉公司，待实际控制人出售资产归还借款。

G、董云巍、鄢宇晴担保合同

2018年7月19日，文化硅谷向自然人董云巍、鄢宇晴分别借款2,000.00万元，合计4,000.00万元，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了担保。

2018年7月19日，董云巍向文化硅谷转账支付了2,000.00万元借款本金；同日，鄢宇晴向文化硅谷转账支付了2,000.00万元借款本金。

2018年7月20日至2019年1月31日期间，文化硅谷、韦俊瑞、韦红星等向董云巍、鄢宇晴及其指定收款人共支付了858.00万元，其中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了830.00万元，2019年1月支付28.00万元。

因出借人拒绝与公司联系，根据借款合同进行测算，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本金556.00万元，支付利息274.00万元，期末尚欠本金3,444.00万元，尚欠利息98.25万元，合计尚欠3,542.25万元。

H、神州长城担保合同

2017年8月，卓越领创与北京惠泽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泽岩土”）签订了编号为【hzyt-zylc-20170830-01】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卓越领创向惠泽岩土借款10,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利息为年利率12%，利息自还款日一并结清。华蝶嘉艺和双和康泰及各自法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017年9月1日，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向惠泽岩土开具了10,000.00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

高升控股为该笔商票提供了担保。惠泽岩土将该商票向长兴金控集团贴现8800万元，贴现利息1200万元。

2017年9月18日，惠泽岩土向文化硅谷转账支付了8,600.00万元。该等款项视同借款本金10,000.00万元，扣除了贴现利息及费用1,400.00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卓越领创尚欠惠泽岩土本金 10,000.0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测算，尚欠利息 346.67 万元。

I、北京中泰创盈担保合同

2017 年 6 月 6 日，北京中泰创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创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与蓝鼎实业签署了编号为 130482170001 的《人民币单位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约定贷款金额为 45,00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13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到期一次性偿还，年利率为 15%，按月结息。

2017 年 6 月 12 日，中泰创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与蓝鼎实业签订了编号为 BC130482170001 的《人民币单位委托贷款借款合同补充协议》，还款方式由到期一次性偿还改为分期还款，还款计划 2017 年 7 月 13 日归还 20,000.00 万元，2017 年 12 月 13 日归还 25,000.00 万元。

2017 年 6 月 13 日，北京市长安公证处对上述借款合同及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出具了编号为【(2017)京长安内经证字第 18136 号】可强制执行的公证书。

2017 年 5 月，公司向中泰创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玉支行提供了《第三方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书》，保证期限自贷款期限（含展期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7 年 6 月 13 日，蓝鼎实业收到 45,000.00 万元的委托借款本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蓝鼎实业已经偿还本金 43,237.57 万元，支付利息 2,166.67 万元，支付罚息 865.54 万元，支付违约金 923.25 万元。尚欠本金 1,762.43 万元，根据《委托贷款借款合同》测算，尚欠利息 392.43 万元，合计欠付 2,154.87 万元。目前对方确认尚欠本金 1,700.00 多万元，利息另计。

J、浙江中泰创展担保合同

2018 年 1 月，浙江中泰创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创展”）与蓝鼎实业签署了编号为（2018）业务字第 001 号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贷款金额为 2,25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放款之日起 15 天，月利率为 1.5%，到期一次还本付息，逾期利息以未付本息为基数，每日万分之七支付违约金。

2018 年 1 月，高升控股、华嬉云游、神州百戏、宇驰瑞德、韦俊康、韦振宇、辛维雅分别与中泰创展签订了《第三方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书》，保证期限自贷款期限（含展期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8 年 1 月 30 日，中泰创展向韦振宇支付借款本金 2,250.00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蓝鼎实业尚欠中泰创展本金 2,250.00 万元，尚欠利息 498.96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测算），合计尚欠本息 2,748.96 万元。

K、宝盈保理担保合同

2018 年 6 月 20 日，深圳市宝盈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盈保理”）与蓝鼎实业签署了编号为（BY-2018-008）的《借款合同》，合同约定贷款金额为 1,418.09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8 年 6 月 21 日至 2018 年 9 月 20 日，期限 3 个月，借款利率为 0%，逾期利息按未偿还本金每日千分之三计算。

2018 年 6 月 20 日，深圳市高搜易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搜易财富”）与蓝鼎实业签署了编号为 GSY-CF-2018-032 的《财务顾问协议》。

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司、文化硅谷、李耀、韦俊康、张一文分别与宝盈保理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债务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2018 年 6 月 21 日，宝盈保理向蓝鼎实业支付借款本金 1,418.09 万元。

2018 年 6 月 21 日，蓝鼎实业向高搜易财富支付财务顾问费 255.26 万元(按 3%/月计算，应为 6 个月的财务顾问费)。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蓝鼎实业共支付财务顾问费 255.26 万元，尚欠本金 1,418.09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及相关证据测算，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宝盈保理利息为 95.48 万元。

2019 年 3 月 5 日，宝盈保理相关人员口头确认借款欠付本金 1,418.09 万，利息另计。

L、违规担保预计提预计负债的说明

2019 年 4 月公司聘请北京市振邦律师事务所对上述违规担保事项可能承担的担保责任发表意见，律师认为“公司违规对外担保，担保合同存在对公司不发生效力的情形，但即使担保合同对公司不发生效力，如果公司有过错，也应该根据过错程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结合本所律师应有的执业经验和执业能力倾向于认为，上述担保很大可能被裁决承担的责任比例应该为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以下或三分之一以下，综合各方情况来看，对于公司而言，承担不能清偿部分的三分之一以下是在现有资料及情况下比较理想的结果。当然，最终结果依赖于主合同及担保合同的效力、相关各方的过错程度、债务人的偿债能力等情况，由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综合判断并裁决而定。虽然，贵司承担赔偿责任后可以向主债务人进行追索，但根据贵司的陈述，主债务人的经营已经陷入停滞，债务负担过重，预计将来向其追索的法律诉讼程序及可能的执行程序时间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称：承担还款责任后虽然可以向主债务人追索，但因目前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诉讼冻结较多，资产转让手续遇到很多障碍，对于追索回款的时间目前无法确定。

公司依据上述律师意见书按照违规担保未偿还余额（除董云巍、鄢宇晴担保合同外）三分之一确认预计负债 55,584.00 万元。

②共同借款事项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程序，作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共同借款人共同借款信息汇总：

单位：万元

共同借款事项	欠付本金	欠付息费	本息余额 合计	是否 已经 到期	是否 涉及 诉讼	确认预计 负债金额
朱凯波共同借款案	1,620.00	245.24	1,865.24	是	是	1,865.24
赵从宾共同借款案			存在争议	是	是	
周守宾共同借款案	800.00		800.00	是	是	800.00
田恒伟共同借款	1,746.00		1,746.00	是	否	1,746.00
蔡远远共同借款	2,029.00		2,029.00	是	否	2,029.00
合计	6,195.00	245.24	6,440.24			6,440.24

A、朱凯波共同借款案

2018 年 1 月 9 日，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华嬉云游、韦俊康共同与朱凯波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和《借据》，同时，韦振宇和张一文作为保证人在《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和《借据》上签名。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为 2,5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8 年 1 月 10 日至 2018 年 4 月 9 日，借款年利率为 36%。

2018 年 1 月 10 日，朱凯波委托黄海燕向宇驰瑞德转账 2,500.00 万元，支付了上述借款本金。

2018 年 1 月 10 日，蓝鼎实业向朱凯波指定的收息人姚立华转账支付利息 200.00 万元。

2018 年 1 月 10 日，蓝鼎实业向姚立华转账支付利息 300.00 万元。

2018 年 1 月 10 日，文化硅谷向姚立华转账支付利息 130.00 万元。

2018 年 4 月 20 日至 2018 年 5 月 10 日之间，宇驰瑞德、蓝鼎实业和其关联公司累计支付给借人朱凯波指定的收息人黄巧燕及浙江鸿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利息共计 600.00 万元。

2018 年 6 月 8 日，朱凯波以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华嬉云游、韦俊康、韦振宇、

张一文七名法人及自然人为被告，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1、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华嬉云游、韦俊康五名被告人归还借款本金 2,500.00 万元及利息 4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5 日）、支付原告需承担的律师费 65.00 万元、财产保全保费 13,050.00 元；2、请求判令韦振宇、张一文对上述五名被告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8 年 6 月 15 日，经朱凯波申请，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8）浙 01 民初 1520 号，裁定冻结被告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华嬉云游、韦俊康、韦振宇、张一文银行存款人民币 2,606.305 万元或查封、扣押其他相应价值财产。

2018 年 6 月 26 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发出《协助冻结通知书》，要求协助办理冻结公司名下 8110701014100621508 的存款，以人民币 2,606.305 万元为限，冻结期为 1 年，自 2018 年 6 月 26 日至 2019 年 6 月 25 日止。实际冻结金额 201,600.70 元。

2018 年 6 月 26 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发出《协助冻结通知书》，要求协助办理冻结公司名下账号 579457549528 的存款，以人民币 2,606.305 万元为限，冻结期为 1 年，自 2018 年 6 月 20 日至 2019 年 6 月 19 日止。实际冻结金额 2,140,101.39 元。

2018 年 6 月 26 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桃支行发出《协助冻结通知书》，要求协助办理冻结公司名下账号 1813088809026001208 的存款，以人民币 2,606.305 万元为限，冻结期为 1 年，自 2018 年 7 月 10 日至 2019 年 7 月 9 日止。实际冻结金额 0 元。

2018 年 7 月 25 日，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出具了《财产保全事项通知书》（2018）浙 01 民初 1520 号，主要内容如下：1、冻结公司持有的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9.9967% 的股份（认缴出资额 10,261.166 万元），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8 日至 2021 年 7 月 17 日。2、冻结公司在中国银行仙桃分行营业部开设的 579457549528 账户，实际冻结金额 2,140,101.39 元，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1 日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3、冻结公司控股在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的 8110701014100621508 账户，实际冻结金额 201,600.70 元，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6 日至 2019 年 6 月 25 日。4、冻结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湖北仙桃支行开设的 1813088809026001208 账户，实际冻结金额 0 元，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0 日至 2019 年 7 月 9 日。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蓝鼎实业、宇驰瑞德、韦俊康等共计支付给借人本息 1,230.0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及诉讼资料确认，其中借款本金 880.00 万元，利息 350.00 万

元，期末应付未付本金 1,620.00 万元，应付利息 245.24 万元，合计应付 1,865.24 万元。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因朱凯波诉讼，公司被冻结银行资金 234.17 万元，被冻结其持有的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9.9967% 的股份（认缴出资额 10,261.166 万元）。

2019 年 3 月 28 日，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下达了传票，定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开庭审理朱凯波借款一案。

B、赵从宾共同借款案

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等与出借人赵从宾签订《借款协议》，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60 个自然日，借款年利率 36%。

2017 年 10 月 31 日，赵从宾向华蝶嘉艺转账支付了借款本金 4,000.00 万元和 1,000.00 万元。

2017 年 10 月 31 日，华蝶嘉艺向赵从宾转账支付利息 600.00 万元，同日，华蝶嘉艺向罗浪转账支付居间费 400.00 万元和 600.00 万元。

2017 年 11 月 1 日，赵从宾向华蝶嘉艺转账支付了借款本金 3,000.00 万元和 2,000.00 万元。至此出借人赵从宾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借款本金合计 10,000.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4 月 26 日之间，华蝶嘉艺及多个关联公司和关联自然人向出借人赵从宾及指定的收款人支付利息共计 2,532.50 万元。

2018 年 3 月 20 日，该笔借款到期后，上述债务人未偿还本金，赵从宾以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华嬉云游、韦振宇、辛维雅、张一文七名法人及自然人为被告，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18 年 3 月 28 日，经过法院的调解，当事人达成了(2018)赣 01 民初 97 号、98 号、99 号和 100 号的调解书，调解书约定了最后还款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8 日。但上述债务人及保证人均未在 2018 年 4 月 8 日前履行调解协议中约定的付款义务。

2018 年 4 月 12 日，经过债权人赵从宾的申请，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编号为：(2018)赣 01 执 225 号、226 号、227 号和 228 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划拨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韦振宇、辛维雅、张一文存款 10,000.00 万元及其利息或查封、扣押、冻结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2018 年 4 月 16 日，在赵从宾的申请下，法院向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出具了编号为 (2018)赣 01 执第 225 号、226 号、227 号和 228 号的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要求冻结公司名下开户行为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账号为 8110701014100621508 的银行账户，实际冻结金额为 85,576.50 元。

2018年4月26日公司在中信银行一笔定期1.82亿资金到期入账，法院拟将该笔资金直接划扣，经过双方和解，赵从宾申请将上述银行账户解除冻结，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当场向中信银行北京海淀支行发出解除冻结存款通知书，在中信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当时，公司将9,200.00万元转入赵从宾指定的收款人深圳市龙明源贸易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偿还了该笔借款的本金9,200.00万元，该笔还款形成了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违规资金占用。

2018年4月28日，赵从宾申请从法院撤回了执行，法院下达了编号分别为（2018）赣01执225号、226号、227号和228号的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案的执行。

2018年12月4日，李金虎代文化硅谷、公司向赵从宾指定的收款人徐福保转账200.00万元，偿还文化硅谷欠熊斐伟的上述借款本金。

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文化硅谷及其关联方共支付给赵从宾本息13,532.50万元（含利息、居间费、本金），根据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36%/年测算，应付利息1,750.00万元，实际支付利息2,982.50万元（不含居间费等利息性支出1,150.00万元），超付利息1,232.50万元，2018年4月26日、12月4日分别支付借款本金9,200.00万元、200万元，尚未归还本金为600.00万元，与超付利息1,232.50万元相抵后，已超付本金632.50万元。

因赵从宾本人拒绝与公司联系，截至2018年12月31日，根据公司测算已不再欠赵从宾借款本金及利息。

C、周守宾共同借款

2017年12月29日，公司、韦振宇、韦俊康共同与周守宾签订了《借款合同》，上述合同中公司为共同借款人，为韦振宇、韦俊康的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合同约定借款本金1,000.00万元，借款月利率3%，借款期限6个月，自2017年12月29日至2018年6月29日，借款人应当每3个月向出借人支付一次利息，若借款人逾期支付利息，出借人有权立即主张借款提前到期，借款人须足额支付利息并承担本金总额20%的违约金。

2017年12月29日，周守宾向文化硅谷转账支付借款本金665.00万元，另外的335.00万元借款是出借人周守宾代神州百戏偿还其向周国勇的借款。

2018年4月11日，文化硅谷向周守宾指定收款人胡丽娜支付利息45.00万元。

2018年5月16日，文化硅谷向胡丽娜再次支付利息45.00万元，至此付清了前3个月的利息90.00万元。

2018年10月1日，韦红星代文化硅谷向胡丽娜支付利息10.00万元。

2018年10月16日，韦红星向胡丽娜转账100.00万元。

2018年11月1日，韦红星向胡丽娜转账100.00万元。

2018年11月2日，文化硅谷向胡丽娜转账300.00万元。

2018年7月10日，周守宾向滑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借款人韦俊康、韦振宇公司向其偿还借款本金1,000.00万元，利息100.00万元，律师费130.00万元。

2018年8月6日，韦俊康、韦振宇、李耀（公司未盖章）与周守宾达成如下调解协议：①被告于2018年8月31日前偿还本金1,000.00万元，②2018年9月30日前向原告支付利息100.00万元及逾期还款违约金250.00万元，③被告承担原告支付的律师费50.00万元。

2018年11月30日，法院出具了2018豫0526民初6511号民事调解书，出借人与借款人达成如下调解协议：①除去被告已经支付的本息600万元，被告欠原告借款本金800.00万元，被告同意于2019年1月31日前偿还给原告周守宾，逾期还款自逾期之日起按照月利率2%计算利息。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借款人共支付给周守宾本息600.00万元，根据调解协议得知尚欠本金800.00万元。

期后事项说明：2019年3月21日，周守宾向河南滑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等支付其款项800.00万元。

2019年3月25日，滑县人民法院向公司下达了执行通知书，责令公司履行2018豫0526民初6511号民事调解书约定的义务，并交纳执行费用33,900.00元，并传唤公司2019年4月5日在滑县人民法院接受执行询问。

2019年3月29日，河南滑县人民法院向湖北省农村信用联合社发出了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要求协助冻结被执行人公司8201000000455091账户内的人民币8,067,400.00元。据了解，该账户当时余额为3,348.36元，被实际冻结3,348.36元。

D、田恒伟共同借款

2018年4月26日，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华嬉云游、韦俊康共同与田恒伟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合同约定金额为4,715.00万元，借款日期为2018年4月27日，借款利息为月利率3%，借款期限1个月。同时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80426】的《借款担保保证书》，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2018年4月28日，田恒伟指定郑杰向蓝鼎实业转账支付了借款本金2,000.00万元。

2018年4月28日，田恒伟指定陈卫进向蓝鼎实业转账支付了借款本金715.00万元。

2018年4月28日，田恒伟指定上海夷鑫贸易有限公司向蓝鼎实业转账支付了借款本金2,000.00万元。

2018年4月28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借款人及其关联方累计向出借人及其指定

的收款人支付财务顾问费 90.00 万元，支付本息共 3,605.00 万元，根据合同测算，其中偿还本金 2,969.00 万元，偿还利息 636.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欠本金 1,746.00 万元。

E、蔡远远共同借款

2018 年 1 月 29 日，公司、宇驰瑞德、蓝鼎实业、华嬉云游、韦俊康共同与蔡远远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借款合同》，上述合同中，公司为共同借款人，为蓝鼎实业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借款合同的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3 月 28 日，借款月利率为 2%，逾期利率以每日 0.3% 计收利息，同时加收借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

2018 年 1 月 29 日，蔡远远向蓝鼎实业转账支付了 4,000.00 万元的借款本金。

2018 年 1 月 29 日，蓝鼎实业向蔡远远指定收款人王存涛转账支付利息 600.00 万元。

2018 年 3 月 30 日，蓝鼎实业向王存涛转账支付利息 200.00 万元，同日，李耀向王存涛转账支付利息 100.00 万元。

2018 年 4 月 28 日，蓝鼎实业向蔡远远转账偿还本金 1,000.00 万元。

2018 年 7 月 20 日，卓越领创向上海昆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转账偿还本金 600.00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本息 2,500.00 万元，已付利息 529.00 万元，已付本金 1,971.00 万元，期末尚欠本金 2,029.00 万元。

F、共同借款确认预计负债的说明

公司认为上述共同借款的实际使用方的经营已经陷入停滞，债务负担过重，已经缺乏清偿能力，共同借款很可能需要履行清偿责任，公司承担还款责任后虽然可以向主债务人追索，但因目前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诉讼冻结较多，资产转让手续遇到很多障碍，对于追索回款的时间目前无法确定。对于尚未清偿的共同借款全部确认了预计负债 6,440.24 万元。

③深圳市快播科技有限公司、好看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拖欠托管费用案

2014 年 8 月，因深圳市快播科技有限公司、好看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子公司高升科技服务器托管费用 2,342,300 元，高升科技已委托北京宣言律师事务所杜秀军律师提起诉讼，案件已于 2014 年 9 月 4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诉讼立案，2014 年 9 月 5 日提交了财务保全申请，2014 年 10 月对深圳市快播科技有限公司、好看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进行了财产保全，案件转为普通程序进行审理，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5 年 3 月 20 日对该案件进行判决，要求深圳市快播科技有限公司、好

看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支付服务器托管费用 2,342,300 元及其利息，但尚未收到任何款项，现处在申请强制执行中。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刘伟转让华麒股权合同案

根据公司与刘伟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约定，公司将在华麒通信股东变更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 4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交易对方刘伟现金对价 29,003,359.74 元。2018 年 6 月 1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准了华麒通信的股东变更申请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1015776853），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持有华麒通信 99.997% 的股权。因公司尚未实施发行股份募集配套。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支付上述现金对价款。

2019 年 3 月 20 日刘伟委托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律师函，要求公司按照上述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全额现金对价 29,003,359.74 元，并就逾期付款给刘伟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公司已收悉上述律师函。

2、张亚转让华麒股权合同案

根据公司与张亚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约定，公司将在华麒通信股东变更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 4 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给交易对方张亚现金对价 60,899.44 元。2018 年 6 月 1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准了华麒通信的股东变更申请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1015776853），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持有华麒通信 99.997% 的股权。因公司尚未实施发行股份募集配套。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支付上述现金对价款。

2019 年 1 月 2 日张亚委托江苏彭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律师函，要求公司按照上述协议约定的时间支付全额现金对价 60,899.44 元。公司已收悉上述律师函。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麒通信 99.997% 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凤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7 号），核准公司向刘凤琴等交易对手发行股份 66,856,456 股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5,383.00 万元。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向刘凤琴等交易对手发行股份

66,856,456股于2018年10月25日正式登记在刘凤琴等交易对手名下，并正式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截止2019年4月25日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尚未完成。

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使用企业自有资金、发行公司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申请银行贷款等一系列方式筹集资金，以完成本次重组。

截止2019年4月15日公司已支付500万元交易对价款，其他资金支付也在安排中。

2、证监会立案调查

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鄂证调查字20186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止2019年4月25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论性调查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

3、分部报告

（1）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网络服务分部：经营互联网通信服务业。

B、虚拟专用网服务分部：经营大容量虚拟专用网络通信服务业。

C、通信规划设计报告分部：通信工程建设规划及设计技术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

（2）经营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网络服务报告分部		虚拟专用网报告分部		通信规划设计报告分部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对外营业收入	614,875,542.64	688,084,583.42	183,664,541.40	180,125,294.26	102,286,410.88	
分部间交易收入	603,773.60		5,224,225.94	5,972,933.62		
销售费用	5,780,823.88	10,818,642.94	13,455,123.34	6,977,751.48	143,035.32	
利息收入	2,162,946.39	1,291,390.31	79,633.67	265,109.77	129,373.92	
利息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24.84	-8,520.69		
资产减值损失	2,943,924.50	2,993,958.59	525,251.21	590,492.52	269,928.46	
折旧费和摊销费	37,708,056.12	30,062,960.80	45,896,252.20	32,215,689.66	2,133,216.90	
利润总额（亏损）	11,315,054.14	122,508,612.07	28,136,619.01	78,371,444.27	33,606,566.07	
资产总额	1,067,904,348.12	879,116,662.19	406,803,152.53	374,259,951.22	422,325,781.00	
负债总额	223,406,435.17	136,768,697.95	56,472,417.24	47,863,502.43	113,561,875.27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168,428.4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00.05	39,324.8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8,775,142.26	126,265,788.39	35,020,029.41	91,664,202.43	57,728,381.40	

项目	未分配金额		抵销		合计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本年	上期
对外营业收入					900,826,494.92	868,209,877.6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920,416.75	-5,827,999.54	-7,893,350.37		
销售费用			-603,773.60		18,775,208.94	17,796,394.42
利息收入	103,928.56	464,776.91			2,475,882.54	2,021,276.99
利息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824.84	-8,520.69
资产减值损失	1,411,117,843.77	-32,577.10	298,701,196.91		1,713,558,144.85	3,551,874.01
折旧费和摊销费	1,017,940.53	144,218.87			86,755,465.75	62,422,869.33
利润总额（亏损）	-1,920,762,397.61	-12,773,018.72	-298,579,143.12	-190,683.77	-2,146,283,301.51	187,916,353.85
资产总额	2,949,090,785.22	3,411,833,148.72	-1,497,509,373.08	-747,429,784.07	3,348,614,693.79	3,917,779,978.06
负债总额	1,116,087,440.45	65,994,184.12	-100,972,578.76	-17,773,570.59	1,408,555,589.37	232,852,813.91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1,113,289.69				3,281,718.1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00.05	39,324.8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6,518,281.71	1,448,339.49		-190,683.76	168,041,834.78	219,187,646.55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网络通信服务	614,875,542.64	688,084,583.42
虚拟专用网服务	183,664,541.40	179,221,142.35
通信规划设计	102,286,410.88	
合计	900,826,494.92	867,305,725.77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大陆地区	895,965,909.11	867,256,492.43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4,860,585.81	49,233.34
合计	900,826,494.92	867,305,725.77

非流动资产总额的分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大陆地区	1,885,368,930.07	2,985,837,750.45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合计	1,885,368,930.07	2,985,837,750.45

注：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C、主要客户信息

本报告期不存在单个与本集团交易总额超过10%的客户。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其他应收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0,750,755.45	17,520,257.67
合计	70,750,755.45	17,520,257.67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846,717.60	1.20	74,115.03	8.75	772,602.57
组合 2	69,978,152.88	98.80			69,978,152.88
组合小计	70,824,870.48	100.00	74,115.03	0.10	70,750,755.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0,824,870.48	100.00	74,115.03	0.10	70,750,755.45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2,285,551.22	12.99	77,293.55	3.38	2,208,257.67
组合 2	15,312,000.00	87.01			15,312,000.00
组合小计	17,597,551.22	100.00	77,293.55	0.44	17,520,257.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597,551.22	100.00	77,293.55	0.44	17,520,257.6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744,951.10	22,348.53	3
2年至3年 (含3年)	100,000.00	50,000.00	50
3年以上	1,766.50	1,766.50	100
合计	846,717.60	74,115.03	8.75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2,181,876.72	65,456.30	3
1年至2年 (含2年)	100,000.00	10,000.00	10
2年到3年 (含3年)	3,674.50	1,837.25	50
合计	2,285,551.22	77,293.55	3.38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178.52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60,930.00	2,265,474.48
备用金借支	171,219.36	5,508.50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4,568.24	14,568.24
对并表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69,978,152.88	15,312,000.00
合计	70,824,870.48	17,597,551.2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对并表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45,068,481.29	1年以内	63.63	
上海高升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对并表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3,698,351.88	0-2年	19.3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创新云海 科技有限公司	对并表关联公司 的应收款项	10,902,590.00	0-2 年	15.39	
北京电信发展 有限公司	押金	528,000.00	1 年以内	0.75	15,840.00
吉林省高升科 技有限公司	对并表关联公司 的应收款项	308,729.71	1 年以内	0.44	
合计	--	70,506,152.88	--	99.55	15,840.00

2、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 投资	4,113,991,625.61	1,411,243,076.08	2,702,748,549.53	3,164,502,511.06		3,164,502,511.06
合计	4,113,991,625.61	1,411,243,076.08	2,702,748,549.53	3,164,502,511.06		3,164,502,511.06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 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上海莹 悦网络 科技有 限公司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597,561,800.00	597,561,800.00
吉林省 高升科 技有限 公司	1,507,040,776.08			1,507,040,776.08	766,187,076.08	766,187,076.08
北京高 升数据 系统有 限公司	10,461,734.98	90,000,000.00		100,461,734.98		
上海高 升数据 系统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创新云海科技有限公司	247,000,000.00			247,000,000.00	47,494,200.00	47,494,200.00
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859,489,114.55		859,489,114.55		
合计	3,164,502,511.06	949,489,114.55		4,113,991,625.61	1,411,243,076.08	1,411,243,076.08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920,416.75	1,920,416.75
合计			1,920,416.75	1,920,416.75

4、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99,689.84	7,849,121.24
合计	1,999,689.84	7,849,121.24

(十七)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6,435,296.5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10,412.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11.1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60,484.3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20,242,4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598,152.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625.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66,553,161.1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8,222,672.61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1,251.03	
合计	-504,787,084.8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60%	-2.13	-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61%	-1.64	-1.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5-(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决(结)算审核;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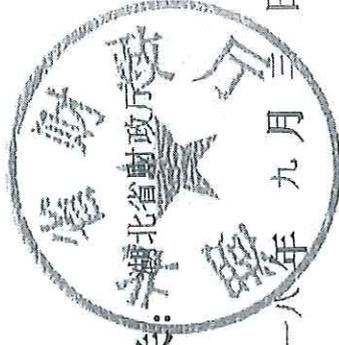
2019年01月15日

重要提示: 企业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公示上一年的年度报告, 公示途径: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 <http://hb.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0238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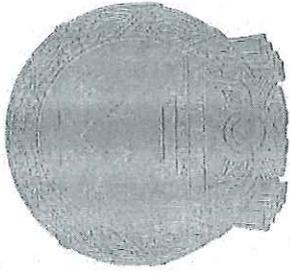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湖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九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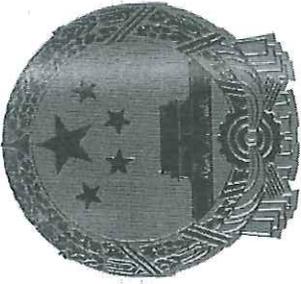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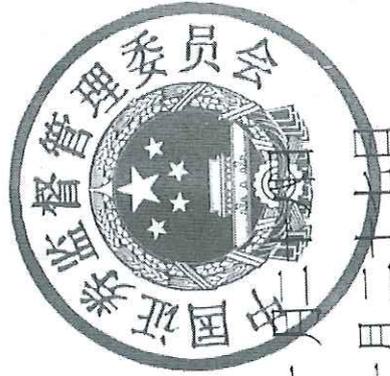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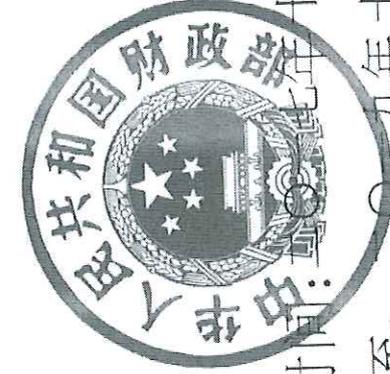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1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石文涛



证书号: 53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89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6月17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范桂铭 (420100050896)

2019年已通过



姓名 Full name 范桂铭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2-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88119820210353 X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更名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方正
 Full name: 方正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8-16
 Date of birth: 1986-08-16
 工作单位: 中青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中青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1125198608163317
 Identity card No.: 421125198608163317



证书编号: 420100050094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094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ube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11 06
 Date of Issuance: 2015 11 06

方正420100050094
 2016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方正 420100050094

2017年已通过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方正 (420100050094)

2018年已通过



5/10